

公司代码：600816

公司简称：安信信托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少钦、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庄海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8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183,279.62万元，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173,182.73万元。

鉴于公司本年度的净利润为负数，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和下一步经营需要，2018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行业风险、市场风险等，敬请查阅管理层经营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6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0
第十三节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	14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安信信托/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	指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816
国之杰/控股股东	指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法三规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信托公司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和《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
集合信托/集合信托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指	受托人把所受托的众多委托人的信托财产集中成一个整体加以管理或者处分的信托。
单一信托/单一信托计划/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指	受托人所受托的不同委托人的信托财产分别、独立地予以管理或者处分的信托，它是委托人与受托人一对一协商的结果。
固有业务	指	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本开展的业务
信托业务	指	信托公司以收取报酬为目的，以受托人身份接收信托和处理信托事务的经营行为。
信托报酬	指	作为受托人在办理信托事务后所取得的报酬。
信托财产	指	通过信托行为从委托人手中转移到受托者手里的财产，包括有形与无形财产。
净资本	指	根据信托公司的业务范围和公司资产结构的特点，在净资产的基础上对各固有资产项目、表外项目和其他有关业务进行风险调整后得出的综合性风险控制指标。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信信托
公司的外文名称	ANXIN TRUS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XX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少钦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陶瑾宇
联系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29楼
电话	021-63410710
传真	021-63410712
电子信箱	600816@anxintrust.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控江路1553号—1555号A座30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92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2/29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0001
公司网址	www.anxintrust.com
电子信箱	600816@anxintrust.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海通证券大厦1/2/29楼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安信信托	600816	鞍山信托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新黄浦金融大厦4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菲、徐萍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广东路689号14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杨唤、张晓峰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8年1月1日—2018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850,779,080.55	5,592,427,918.12	-115.21	5,245,959,043.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2,796,150.45	3,668,212,257.98	-149.96	3,033,947,44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7,225,417.68	3,538,433,031.51	-156.44	2,935,978,11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048,351.03	1,730,039,924.46	-246.47	2,993,793,908.96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011,949,119.20	16,191,481,860.03	-25.81	13,718,166,573.28
总资产	31,536,201,940.49	25,126,115,640.70	25.51	19,125,695,062.24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51	0.6708	-149.96	0.64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51	0.6708	-149.96	0.64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52	0.6471	-156.44	0.62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54	25.23	减少38.77个百分点	41.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6	24.34	减少39.1个百分点	39.8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89,563,138.55	23,801,001.99	-333,337,272.51	-2,130,805,948.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5,975,607.62	22,529,976.20	-1,054,418,260.23	-1,856,883,47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56,712,540.35	-139,912,273.80	-1,054,418,522.73	-1,859,607,161.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819,494.12	1,940,063,050.23	1,467,903,749.44	-5,228,195,656.5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119.16	-22,835.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087,633.27		178,119,000.00	130,803,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8,610.30		-5,065,912.21	-154,385.2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54,809,755.74		-43,259,742.16	-32,656,444.80
合计	164,429,267.23		129,779,226.47	97,969,334.39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1,396,907,585.43	360,701,918.95	-1,036,205,666.48	-1,271,189,166.0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信托产品	1,830,163,805.78	346,442,574.95	-1,483,721,230.83	-702,352,679.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资管计划	2,182,450,525.90	1,251,043,905.30	-931,406,620.60	-960,439,749.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其他				3,524,125.35
认定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资管计划	97,023,771.09	69,364,247.78	-27,659,523.31	
认定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基金	397,012,489.55		-397,012,489.55	92,659,947.38
认定为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信托产品				327,492,730.2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24,526,394.10		-1,124,526,394.10	
合并结构化主体		4,437,428,765.66	4,437,428,765.66	
合计	7,028,084,571.85	6,464,981,412.64	-563,103,159.21	-2,510,304,791.85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经营的主要业务包括固有业务和信托业务。

(一) 主要业务

1. 固有业务

固有业务指信托公司运用自有资金开展的业务，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贷款、租赁、投资、同业存放、同业拆放等。公司的固有业务包括固有资金存贷款及投资业务。该类业务由公司内设的固有业务部负责。

报告期内，公司的利息收入及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利息净收入	1,390.81	12,603.22	17,767.65
其中：利息收入	72,489.90	49,822.30	32,650.95
利息支出	71,099.09	37,219.08	14,883.30
投资收益	-8,527.50	78,463.14	27,977.4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1,721.92	-59,773.91	27,236.62

2. 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指公司作为受托人，按照委托人意愿以公司名义对受托的货币资金或其他财产进行管理或处分，并从中收取手续费的业务。公司的信托业务主要与其下设的各信托业务部门负责开展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与信托业务相关的收入体现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中，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5,974.19	527,950.34	452,410.89
其中：信托报酬	153,994.72	524,374.31	439,342.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21.35		796.6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3,752.84	527,950.34	451,614.20

(二) 经营模式

公司以基于产业的主动管理信托业务为核心主业，以“实业投行”为战略定位，以产融结合的模式和股债联动的投资方式，灵活运用多种创新金融工具，根据不同产业及企业的特性，致力于在资产端为实业企业提供全方位、个性化的创新金融服务方案，在客户端提供多元化、多层次的投资理财产品，构建连通资产管理与财富管理的桥梁，以客户为中心着力打造信托行业特色的“财富管理平台”。

固有业务以自有资金服务主业为宗旨，以安全性、流动性、低风险性为投资原则，布局具备成长性的优质金融资产，在获取稳定投资收益的同时谋求协同发展效应。

(三) 行业情况

信托行业作为我国经济和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利用其业务的综合性、灵活性和敏锐性,通过对社会闲置资金的多方式运用、跨市场配置,以债权融资、股权投资、投贷联动、产业基金、资产证券化等方式投入实体经济,有效弥补了传统信贷业务的不足。同时,信托公司发挥资产管理的专业优势,以多类型信托产品满足投资者多样化、特色化和个性化的投资需求,为国民财富的保值增值提供了更丰富的途径。近年来,信托行业在规模快速扩张,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加强的同时,也出现了多层嵌套、影子银行不易监管等问题,行业系统性风险有所上升,发展模式有待转型和升级。

在控制和降低宏观经济杠杆率,经济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增长转变大背景下,2018年4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资管新规)发布,严格规范资管行业进入降杠杆、破刚兑、去嵌套的新规时期。2018年8月,银保监会信托部下发《关于加强规范资产管理业务过渡期内信托监管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信托业落实新规和过渡期整改的要求。资管新规的落地有利于降低资管行业系统性金融风险,促进资管行业在统一的监管框架和公平的市场准入下公平竞争、健康发展。此外,《信托登记管理办法》在2018年度全面实施,完善了信托行业的基础性建设,提高了信托业务的透明度和规范性,为行业发展与监管提供了丰富的数据和资料;同时,该管理办法提高了信托产品及业务相关数据的可获取性,有利于投资者自主判断、培养自负险意识,从而有利于打破刚兑规则的实施。然而对于信托行业而言,资管新规“去通道、控分级、降杠杆、除嵌套”等一系列监管规定的落地在短期内意味着转型升级的阵痛,行业的规模及效益均受到了影响。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18年9月28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董事会经审议同意公司对截至2018年9月28日持有印纪传媒股票对应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计提减值损失,经过公司核算,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99,139.91万元。

2. 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公司的债务人“中弘卓业集团有限公司”因经营状况持续恶化导致2018年末公司持有的债权到期后发生实质性违约。公司业务决策委员会参照相关制度及该笔贷款未来可收回现金流的判断,经审议拟对该项债权按100%计提减值损失,涉及金额为549,967,591.20元。

其中:境外资产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金融回归本源，更好地为振兴实体经济服务”的监管理念指导下，秉持“理财、生财、护财、传财”的资产管理宗旨，探求转型升级发展道路，强化主动管理能力，升级人才队伍及风控体系，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坚定实业投行定位，主动管理能力构建核心优势

实体经济的振兴是我国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转型的重中之重，服务实体经济也是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资管新规的导向。信托公司由于业务的综合性、灵活性和敏锐性，在引导资本进入实业、服务实业方面具有独特优势，基于产业的主动管理业务将是信托公司在未来资管行业竞争中安身立命的“专属捕鱼区”，而基于产业的主动投资管理能力将是令信托公司在行业转型发展中脱颖而出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坚定“实业投行”定位，持续提升主动管理能力，近年来主动管理规模占比保持在 60% 以上。公司通过股债联动的灵活投资方式，根据不同产业及企业的特性，为实业企业提供全方位、个性化的创新金融服务方案，信托报酬率保持行业前列水平。

（2）把脉国家大政方针，与时俱进优化产业布局体系

通过把脉国家大政方针，公司从供给侧改革出发，在产业布局上以化解过剩产能、降低企业成本、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为主要出发点，优先进入与国家战略、人民生活具有强相关性的行业。公司在近年来打造了包括城市更新、生物医药、互联网基础设施、高端养老、现代农业、新能源在内的产业布局体系，并根据国家政策及经济形势不断对产业布局进行调整，确保优选兼具成长性和安全性的优质资产。

（3）专业的人才队伍，有效的风险防控体系

公司以基于产业的主动投资管理业务为核心主业，这对公司的整体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尤其是在团队建设和风险防控方面。在团队建设上，公司坚持“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在布局的每一个产业方向都要求必须组建起相应的业务团队。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业务转型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团队专业性，并引入复合型人才，聚力打造优秀的人才队伍。在风控方面，公司将风险控制作为第一生产力，建立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独特体系，构建了风控合规评审小组、投资监管部等组织架构，并通过项目公司基础性监管、人员派驻、治理结构约束等多种方式，力求实现充分尽调、科学评审、审慎决策和有效管理。

（4）立足于国际金融中心的优质上市公司优势

公司立足上海，享有国际金融中心的区位优势。公司为唯一一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信托公司，在 2017、2018 年连续入选 MSCI 明晟中国 A 股指数，体现了国内外资本市场对公司长期业绩和治理结构的肯定。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实体经济去杠杆化、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和增长动力转换的背景下，信托行业作为金融业中的重要组成部分，面临着来自于行业转型和实体经济下行两方面的压力。2018 年以来，监管部门持续加强监管，推动金融去杠杆，信托通道业务明显规模减少，信托行业整体资产规模有所下降。基于当前的宏观经济环境和监管环境，信托行业的业务结构、产品模式等方面都在发生深刻变化，需要信托公司回归信托本源，充分发挥机制灵活的优势，以主动管理能力服务实体经济。未来信托公司的发展，需要进一步紧密结合市场需求，依托资源禀赋，融合金融科技，实现基于资产管理、财富管理、综合性金融服务的整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聚焦监管要求，以积极夯实业务基础为首要任务，全面深化风控体系建设，加快推动财富管理网络的布局。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实现营业收入-85,077.9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83,279.62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153,620.19 万元，比上年末增加 641,008.63 万元，增幅为 25.51%，负债总额 1,881,478.25 万元。资产负债率 60%。比上年末上升 24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带领公司主要推进了以下工作：

（一）坚持实业投行定位 夯实信托主业基础

在国内经济转型、去杠杆持续推进、中美贸易争端、美元加息周期等不利因素的大环境下，实体经济绩效改善速度趋缓，偿债能力呈现分化，叠加资金渠道有限及融资成本抬高，部分实体企业经营压力进一步转向金融行业，导致金融机构的风险管理压力加大。公司一直定位实业投行、立足信托本源、深耕主动管理业务、投贷联动形式服务实体经济，底层资产的实体企业经营压力传导尤为明显。据中国信托业协会《2018 年度中国信托业发展评析》，2018 年信托业不仅管理资产规模连续 4 个季度下滑，全年营业收入、利润及信托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比均有所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资管新规对业务各方面的要求，从资产端、资金端、客户端严格对标监管标准对存量项目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风险排查，通过强化主动合规管理，谋求提升经营质量，夯实未来转型发展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受托资产规模稳定，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公司管理的信托资产规模 2336.78 亿元，其中主动管理业务占比为 70.26%。

截至报告期末，存续信托项目 324 个，受托管理信托资产规模 2,336.78 亿元；已完成清算的信托项目 75 个，清算信托规模 681.25 亿元；新增设立信托项目 123 个，新增信托规模 1018.17 亿元。其中，新增集合类信托项目 93 个，实收信托规模 376.04 亿元；新增单一类信托项目 30 个，实收信托规模为 642.13 亿元。

（1）信托资金投向：2018 年度信托资金主要投向实业、房地产、基础产业等领域。同时深化业务结构调整，向生物医药、港口物流等多个行业和领域进行拓展和布局。

（2）主动管理类信托业务：主动管理类信托业务规模占信托资产总规模比例为 70%。

（3）信托业务风险方面：公司执行各项信托业务管理制度，信托业务的开展及后续管理均严格以受益人利益最大化等为宗旨依法操作。

公司固有业务 2018 年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根据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及对部分金融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对当期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逐步调整了业务策略，固有业务资金投融资运用方面，强化流动性属性管理，积极通过收回到期贷款、处置部分资产的方式，盘活固有业务的流动性。同时，减少非流动性资产配置，确保固有资金的流动性，为公司信托业务转型提供支持。

（二）加快财富管理建设 寻求未来发展动力

在资管新规和一系列监管政策的共同作用下，主动管理业务成为信托业转型的必然方向，财富管理则为其中的重要抓手。报告期内，公司以财富管理业务作为战略性业务进行积极培育，主动转换思路，将销售产品向资产配置升级，以客户需求为中心，在不断满足客户日益丰富的理财需求同时拓展公司资金来源。

在完善财富管理中心布局及团队建设方面，2018年，公司在全国一线及重点城市布局，目前财富管理团队已近300人，团队派驻全国12地。在客户开发管理体系建设方面，公司打造了“至金会员体系”，将客户转化为“安信信托至金会员”，从而提供一系列财富管理之外的增值服务，拓展客户体验，增加客户忠诚度。在品牌建设方面，发布全新“信任之蓝”，升级公司品牌，并结合“至金会员体系”，与各类一线品牌合作，组织各种艺术人文鉴赏、马拉松、慈善公益等活动近80场，有效地提升新客户引入与老客户的客户黏性。在金融科技方面，自主成功开发CRM、官方APP并对接三方平台，为公司内控管理及财富管理提供了有力支持。经过2018年的筹备，2019年初“安信信托”APP上线，实现远程“双录”、产品查询预约、会员身份认证、投资资讯推送等功能，进一步提升销售效率及客户体验。

（三）不断加强风险控制和合规管理建设

资管新规提出了严控风险的底线思维，要减少存量风险，严控增量风险。风险管理是未来信托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不断加强合规风控建设，提升风险抵御能力。

在合规经营方面，坚持“合规先行和合规创造价值”的理念，完成了行业评级、监管评级自评、信托产品预登记，保障各类业务合规展业，落实各项监管意见并整改，通过培训、考试等方式，在公司营造全员合规的文化氛围。

在风险管理和控制方面，实行单客户集中度管理，进一步完善风险治理结构，通过完善风险考核体系等顶层设计、重管理、重拨备，从底层资产的架构设计等方面，把风险管控的责任落实到人，权责利事先确定，明确问责机制。同时，将风险管理、业务导向等指标纳入激励与考核体系中，建立事务督办单制度，明确责任人、督办人、要求落实的事项、完成时间及效果等，杜绝推责现象发生。

在投资监管方面，一方面，继续严格落地各项监管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安全，包括强化项目监管、增加巡检频次、加强对新员工的培训、完善信息系统等；另一方面，根据公司《信托业务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有关要求，不定期提示在项目监管过程中发现的潜在流动性风险事件，确保及时对称项目经营及资金信息。同时，每日关注各项目可调用自由现金流，实现公司临时需求与交易对手资金优化的双向匹配。

（四）大力建设信托品牌形象 发扬信托品牌价值

资管新规要求打破刚兑，倚重财富管理，新的行业趋势给信托品牌建设提出了新要求、新挑战。公司在2018年度大力建设信托品牌形象，发扬信托品牌价值。在品牌呈现上，响应“脱虚向实，回归本源”的号召，以“纯粹、简洁、深刻”为基础理念，致敬“国际克莱因蓝”这一最为纯净的蓝色，推出“信任之蓝”全新视觉体系，象征公司回归信托本源，恪守信任初心的努力；提出“IN ANXIN WE TRUST，信任从这里开始”的全新品牌宣言，将“信任文化”作为公司品牌的核心抓手；推出了行业内首支以信任为主题的信托形象宣传片，在创新性的圆形构图中，通过展示公司各主要产业领域的布局，解答信托的最原初问题：“我是谁？我为谁而奋斗？”从而揭示信托助力实体经济发展的核心价值。

公司还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广泛参与慈善、扶贫事业，扶持社会教科文卫体育事业发展，以建立更具影响力的、负责任的企业公民品牌形象。作为官方赞助商及唯一指定信托公司，公司在2018年度连续第二年支持上海半程国际马拉松赛、第三年支持上海国际马拉松赛的开展，以“人生马拉松”为核心，丰富品牌内涵。

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凤凰网评选的“年度最佳信托公司”、《中国经营报》2018金融发展论坛评选的“新时代金融机构实体经济推动奖”、《国际金融报》评选的“2018国际先锋金融机构”及“2018金融行业先锋品牌”、《证券时报》评选的“2018年度优秀信托公司”、

《上海证券报》评选的第十一届“诚信托”卓越公司奖、《证券时报》及青岛市政府联合颁发的“第十二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中国主板上市公司价值百强前十强、第一财经金融价值榜2018“年度信托公司”奖、《华夏时报》评选的金蝉奖“2018年度信托公司”等多个奖项。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50,779,080.55	5,592,427,918.12	-115.21
营业成本	1,810,964,012.02	891,253,271.10	103.1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048,351.03	1,730,039,924.46	-246.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384,957.74	-2,245,295,204.24	117.7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75,919.62	107,164,109.40	-319.08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利息收入	724,899,014.72	498,222,989.17	45.50	合并结构化主体,导致利息收入增加
利息支出	710,990,882.45	372,190,799.17	91.03	合并结构化主体及同业拆借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59,741,862.47	5,279,503,420.34	-70.46	由于行业及监管政策的规定影响,公司展业缓慢;同时部分交易对手存在没有按合同约定支付信托报酬的情况。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274,981.11	784,631,390.01	-110.87	公司处置金融资产损失比上年度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17,219,188.09	-597,739,082.23	-287.66	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受资本市场股价下跌影响,浮动亏损比上年度增加
税金及附加	17,715,118.84	46,408,477.06	-61.83	业务收入减少,导致税金及附加减少
业务及管理费	692,696,117.49	831,679,829.41	-16.71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规定,本期计提的绩效薪酬下降。
资产减值损失	1,100,298,687.25	13,164,964.63	8,257.78	根据准则规定,本期计提的减值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048,351.03	1,730,039,924.46	-246.47	本期收到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现金比上期减少;同时受合并结构化主体影响,经营现金流出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384,957.74	-2,245,295,204.24	117.79	本期公司对外投资现金流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75,919.62	107,164,109.40	-319.08	本期现金分红较上期增加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金融信托业	-850,779,080.55		不适用	-115.21	103.19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金融信托业	-850,779,080.55		不适用	-115.21	103.19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上海地区	-850,779,080.55		不适用	-115.21	103.19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业务及管理费用 69,269.61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898.37 万元。主要系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规定,本期计提的绩效薪酬下降。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我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降低,主要为公司本期收到的手续费收入减少;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度降低,主要为公司本期分配给股东的收益增加。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存放同业款项	616,286,859.61	1.95	2,985,728,343.97	11.88	-79.36	公司经营需要,货币资金减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58,188,399.20	6.21	5,409,521,917.11	21.53	-63.80	受资本市场影响,公允价值有较大幅度下降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770,482,729.84	46.84	5,553,722,338.51	22.10	165.96	本期合并结构化主体增加,导致贷款余额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59,040,966.27	6.21	4,182,141,093.13	16.64	-53.16	合并结构化主体调增所致
其他资产	5,515,814,303.48	17.49	1,138,611,633.97	4.53	384.43	结构化主体合并增加所致
拆入资金	2,450,000,000.00	13.02				根据经营需要,增加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0,979,335.82	1.39	920,607,764.77	3.66	-71.65	合并结构化主体调增。
应付职工薪酬	261,804,582.11	1.39	507,142,015.54	2.86	-48.38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规定,本期计提的绩效薪酬下降。
应交税费	39,944,711.38	0.21	1,223,370,971.66	4.87	-96.73	期初税金已缴纳。
其他负债	15,235,506,863.75	80.98	5,880,361,942.58	23.40	159.09	报告期内需合并结构化主体增加,导致其他负债增加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信托行业作为我国经济和金融的重要组成部分,充分利用其业务的综合性、灵活性和敏锐性,通过对社会闲置资金的多方式运用、跨市场配置,以债权融资、股权投资、投贷联动、产业基金、

资产证券化等方式投入实体经济，有效弥补了传统信贷业务的不足。同时，信托公司发挥资产管理的专业优势，以多类型信托产品满足投资者多样化、特色化和个性化的投资需求，为国民财富的保值增值提供了更丰富的途径。近年来，信托行业在规模快速扩张，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不断加强的同时，也出现了多层嵌套、影子银行不易监管等问题，行业系统性风险有所上升，发展模式有待转型和升级。

在控制和降低宏观经济杠杆率，经济从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增长转变大背景下，2018年4月，《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资管新规）发布，严格规范资管行业进入降杠杆、破刚兑、去嵌套的新规时期。2018年8月，银保监会信托部下发《关于加强规范资产管理业务过渡期内信托监管工作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信托业落实新规和过渡期整改的要求。资管新规的落地有利于降低资管行业系统性金融风险，促进资管行业在统一的监管框架和公平的市场准入下公平竞争、健康发展。此外，《信托登记管理办法》在2018年度全面实施，完善了信托行业的基础性建设，提高了信托业务的透明度和规范性，为行业发展与监管提供了丰富的数据和资料；同时，该管理办法提高了信托产品及业务相关数据的可获取性，有利于投资者自主判断、培养自负险意识，从而有利于打破刚兑规则的实施。然而对于信托行业而言，资管新规“去通道、控分级、降杠杆、除嵌套”等一系列监管规定的落地在短期内意味着转型升级的阵痛，行业的规模及效益均受到了影响。

截至2018年末，全国68家信托公司受托资产规模减少到22.7万亿元，比2017年4季度末下降了13.50%；风险项目个数为872个，比2017年4季度末增加271个，风险项目规模为2221.89亿元，比2017年4季度的1314.34亿元增长69.05%。同时，集合信托占比上升，单一资金信托占比下降；信托资金的投向上，投向工商企业的信托资金占比稳居榜首。

（五）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项目主要有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具体情况参见本节“（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见“第二节（十一）”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12月26日，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在上海揭牌成立，标志着支持信托业发展的“一体三翼”架构全面建成，形成了多层次、多维度的信托业风险防控体系，为信托业转型升级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公司参与发起设立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占股2%。

2.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营口银行”）

公司持有营口银行股份比例为 4.27%，营口银行发展迅速，是一家优质的中小银行，多元化经营发展潜力大。

3. 渤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渤海人寿”）

公司持有渤海人寿股份比例为 3.85%，渤海人寿是一家集聚创新能力、盈利能力和服务品质的人寿保险公司。

4.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简称“信银国际”）

公司持有信银国际股份比例 3.4%，信银国际自身经营情况良好，经营稳健，盈利能力较强，同时，依托母行中信银行的客户资源，未来发展可期。

5.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童保险”）

公司持有大童保险股份持股比例 35%，大童保险是一家国内领先的保险代理销售中介机构，公司将互联网 O2O 业务作为重要的发展战略，未来发展潜力巨大。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进行判断，包括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结构化主体和本公司投资的由其他机构发行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公司认购或受让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信托计划，综合考虑本公司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利及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等控制因素，认定将本公司控制的 20 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实体经济是我国经济发展、参与国际经济竞争的根基，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着力发展实体经济，是推动经济由高速增长转向高质量发展转型升级、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的重大任务，也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点。

信托业作为仅次于银行业的第二大金融子行业，坚决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重要指示，努力回归信托本源，通过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谋求行业的提质增效发展。信托业服务实体经济具有天然优势，信托公司因其制度的灵活性和牌照优势，是唯一链接信贷市场、资本市场和实体经济的金融机构，可灵活运用股债结合、投贷联动、投管并举等业务手段和交易结构，具备极大的创新空间，能够满足实体经济企业的多样化需求，从而成为产融结合的最佳载体。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以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为战略目标，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新的行业形势优化董事会及高管团队人员配备。优化资产配置，加强团队建设，尊重员工的价值创新，拓展营销渠道，提升项目流程控制和风控能力，建立以客户为中心的便捷、综合、增值的金融服务体系，以产品和服务为客户创造财富、为投资者创造价值，实现可持续发展，成为具有强劲市场竞争力的信托公司。

充分利用上市公司优势，有效利用资本市场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及盈利能力。结合公司发展情况科学规划员工队伍建设，建立与公司资产规模及业务拓展相匹配的工作团队。在业务发展过程中，逐渐形成立体化、分工明确的协同展业体系，实现专业分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确保可以高效地赢得优质客户、取得优质项目。

1. 业务发展

公司将通过提升资本实力与质量，带动信托业务相关资质的拓展，稳步提升信托的主业地位，逐步开展监管许可下的创新业务，包括私人股权投资信托、公益信托、资产证券化、受托境外理财和发行产业基金等。同时，配合公司的战略发展方向，本着将短、中、长期行

业相结合、战略性行业和现金流行业相匹配、优势行业和潜力行业相兼顾的原则有序进行展业。将重点关注包括与城镇化相关的基础产业、与国计民生相关的产业、证券投资及相关行业以及体现金融特点的行业。

2. 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公司将继续完善全方位、全流程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持续深化对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和操作风险等各类风险的管理，构建合理高效的管控流程，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实现业务优质发展。

3. 人力资源

公司人力资源的发展目标为优化人力资源结构，构建科学全面的薪酬考核体系，培育一支规模适度、结构合理、精干高效的人才队伍，构筑和强化与公司发展战略相适应的企业文化，提升员工凝聚力和归属感，为实现战略目标提供坚实的人力资源支撑。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经济运行开局良好，社融、生产、投资等多项经济金融数据触底回升，经济初现企稳迹象。经济工作要注重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办法稳需求，要加快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效支持民营经济和中小企业发展。公司所在地上海大力推进“五个中心”“四大品牌”建设，加快构建以现代服务业为主体、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为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公司将抓住供给侧改革升级版和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历史性机遇和产业升级的区位优势，继续坚持服务实体经济的战略方向，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完善全面风控治理体系建设，提升资产管理和财富管理能力，精炼企业文化，提升品牌价值，致力于将公司打造成精品化实业投行。

1. 坚持脱虚向实，服务实体经济，回归信托业务本源，实现精品化差异化发展。公司致力于优化业务结构，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努力推动信托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提升项目主动管理能力和风险控制水平，向委托人和全体股东负责。

2. 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提升公司风险管理能力，以适应公司业务变化及流动性风险和信用风险管理需要。对公司现有风险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明确董事会、管理层和相关部门在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管理中的职责，确保分工明确，协调有序。强化全过程风险监测体系，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和监测，及时预警，动态优化配置风险监控资源，确保风险处置的快速响应和效率。建立和完善项目风险分级应对机制，并制定有效的流动性应急计划。对于部分信用融资客户，公司将通过增加抵质押物担保措施、降低融资额度、设置分期还款计划、存量置换、债务重组等方式逐步降低风险敞口，以有效缓释信用风险。

3. 强化资产端的风险管理和产业布局。做好存量资产的风险化解及资产的清收工作，加强对存续客户的风险排查及压缩，严格规范和控制新增客户的融资总量，防范系统性风险。同时不断巩固和提升在产业布局方面的优势，通过加强对产业的理解、团队配置和投贷联动的投资方式不断积累优势，构建产业投资壁垒。以“顺应国家战略，促进地区繁荣，创造商业价值”为原则，在粤港澳城市更新、现代医药、现代农业、互联网基础设施建设、新能源、高端养老等领域加快布局。

4. 积极推进养老消费信托业务，在本年度已取得的进展基础上，进一步做好产品创设工作，丰富产品层次，满足市场需求；争取建设一流养老服务平台，满足客户需求，加强销售支持力度，继续提升养老服务平台整合功能；提升养老运营水准，增强颐养顾问内涵；夯实资产配置体系，保障养老资金稳健持续。

5. 精炼企业文化，凸显品牌价值，助力财富管理和传承。配合公司财富管理中心整体营销需求，探索全新的公司整合营销模式，强化品牌渠道建设与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品牌的认知度。加快拓展财富管理中心和直销渠道，深挖潜在客户，充分发挥制度优势，为投资者实现资产保值增值，提升对高净值客户的吸引力。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其他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即交易对手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主要通过客户准入、客户评级、限额管理、授信管理、大客户集中度管理、授信担保管理、评审要求和流程管理、风险分类管理等手段进行控制和防范。报告期内，在公司信用风险管理中，一是公司严格客户准入标准，实行了黑白名单制管理；二是公司对交易对手进行集中授信，限额管理；三是公司每月对大客户的用信集中度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四是公司对授信抵押担保条件进行了严格的规定；五是公司重新梳理相关业务的评审管理方法和流程，按照项目种类（融资类、投资类）分别评审并统一决策；六是公司要求加强对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工作，并由风险管理部及法律合规部初审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初步审核，提示项目风险、制定并落实风控措施，必要时，公司会聘请外部独立专家客观、公正地提出专业意见；七是公司对于信托资金的投向在单个法人机构、区域、行业上进行合理布局，避免区域性、行业性的信用风险规模化爆发；八是公司对于交易对手进行动态管理，在资金发放后，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等定期或不定期地进行贷后检查和抽查，形成检查报告，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及时处理。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因素变动导致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市场环境、行业状况、供求关系、价格、利率、汇率等宏观因素发生变化对项目价值产生负面影响，导致信托财产或公司利益遭受损失。

在防范市场风险方面，公司加强对宏观经济走势及金融形势的分析和研判，在支持服务实体经济时，注重对行业政策研究，加大国家鼓励类行业的投资力度，严格限制类行业的投资；在对具体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时，风控前移，与业务部门一起参与尽职调查；聘请行业专家进行行业知识讲座，聘请咨询机构提供行业研究咨询报告，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行业专业意见或建议；在投后管理方面，公司积极的组建自己的产业管理团队，将有经验的产业专家纳入被投资企业的高级管理团队，参与企业后期的运营和管理；在退出方面，公司可为被投资企业提供增值服务，积极寻求被投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股权转让、上市等多种退出渠道。

房地产项目上，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统一开展房地产项目的压力测试，并根据国家对于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和市场的反应情况，实时的调整测试参数，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汇报，严防房地产市场的市场波动风险。

二级股票市场项目上，公司主要采用引入投资顾问、净值定期报告制度、盯市、设置预警平仓线等措施，防范市场风险。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管理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固有业务方面，公司为了加强流动性管理，按照年初的计划安排，对可运用的固有资金的投向（如银行存款、贷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权投资等）比例进行调整，留足一定比例（总资产 8%-10%）的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和银行存款防范突发的流动性风险事件，同时，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此外，公司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必要时给予公司不同程度的同业授信额度和流动性支持额度，防范流动性风险。

信托业务方面，公司要求合理预测并实时监控单个信托项目的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对存续信托项目则按月进行流动性风险排查，排查六个月之内到期的信托项目的资金兑付压力，对大额到期兑付项目予以重点高度关注，未雨绸缪，防范信托业务的流动性风险。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

公司定期重新梳理内控制度、业务流程，在业务评审、业务签报、合同用印等流程进行了规范，同时，安排了业务操作流程方面的培训力度。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公司信息科技方面的建设和投入，统一搭建了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平台，力争将上述流程置于同一平台上进行运作、管理和维护，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科技水平，防范操作风险。

在项目投后监管的操作风险防控上，公司风险管理部积极探索扩大投资监管的范围，覆盖公司主动管理的投资类、融资类、基金类项目及平台公司；改变驻场人员的用工模式；提高选人用人标准，使驻场监管体系走向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项目后续管理环节上，除原先重点关注的资金安全、节点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现金流管理、信息系统电子化、操作标准变化管理之外，增加了客户目标管理、项目经营情况管理、支付操作安全性管理、投资监管员内部稽核、信息收集总部化，监管手段标准化；信息系统建设上面升级了付款、用印审批系统，付款授权审核，建设投资监管系统，对接客户财务系统，实时掌握项目终端财务数据及运营数据；对监管人员的稽核方式也在原来项目巡检、与风控经理深度全方面风险排查的基础上，增设稽核岗、实行了人员轮岗制。按照上述 2.0 版的投资监管体系，驻场监管人员有了标准化的动作、标准化的流程；驻场监管人员凝聚力、使命感增强，监管总部层面参与项目评审、项目公司重大决策，通过制度设计，实现项目公司高级管理层与公司的目标的统一；实时的稽核、巡视驻场管理的标准化动作，用严谨、可操作的制度、流程约束来加强对项目过程管理的整体把控。

5. 其他风险

合规风险主要指未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信托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在当前金融严监管历史背景下以及资管行业打破刚兑的趋势下，信托公司防范声誉风险显得更加重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托公司管理办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以及信托合同的约定，尽职勤勉的履行受托人的受托管理职责，从维护客户关系、履行告知义务、解决客户问题、确保客户合法权益、提升客户满意度等方面实施监督和评估，加强舆情和声誉风险管理，建立重大风险事项的汇报制度，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声誉事件进行情景分析，制定预案，开展演练，防范声誉风险。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上市公司定期报告工作备

备忘录第七号—关于年报工作中与现金分红相关的注意事项（2014 年 1 月修订）》（上证函〔2014〕17 号）之规定对《公司章程》利润分配部分进行了修订。

为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与机制，进一步细化《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条款，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分配进行监督，2014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2017 年 3 月公司实施了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071,643,15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共派发 1,242,985,890.60 元。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071,643,151 股为基数，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12 股，共计 2,485,971,781 股。上述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557,614,932 股。

2018 年 5 月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共派发 2,278,807,466 元。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 911,522,987 股。上述预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5,469,137,919 股。

（二）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0	0	0	0	0
2017 年	0	5.00	2	2,278,807,466.00	3,668,212,257.98	62.12
2016 年	0	6.00	12	1,242,985,890.60	3,033,947,447.70	40.97

（三）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不利用自身对安信信托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安信信托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国之杰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利用自身对安信信托的股东地位及重大影响,谋求与安信信托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杜绝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非法占用安信信托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安信信托违规向本公司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国之杰及所控制的企业不与安信信托及其控制企业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安信信托及其控制的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安信信托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安信信托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国之杰并将严格按照该等规定履行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安信信托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安信信托利益的行为;(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安信信托章程的规定,督促安信信托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承诺人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上述承诺的要求。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之杰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国之杰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公司现有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安信信托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对于安信信托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国之杰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安信信托及安信信托中小股东的利益。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上述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之杰及国之杰所控制的除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其他子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安信信托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公司承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安信信托股份期间,公司及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安信信托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安信信托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上述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高天国	高天国先生及其本人所控制的除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之外的其他企业(以下简称“其他子公司”)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未拥有与安信信托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本人承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安信信托股份期间,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对安信信托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活动,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为安信信托的竞争企业提供任何资金、业务及技术等方面的帮助。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与承诺人未发生过同业竞争。	否	是

	股份限售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国之杰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国之杰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5 年 7 月 2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已解除限售。	是	是
	股份限售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国之杰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国之杰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60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公信实业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公信实业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岚桥港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岚桥港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瀚博汇鑫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瀚博汇鑫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股份限售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湘财证券与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湘财证券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票。2016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股份的股权登记及股份限售手续。	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人股份处于限售期。	是	是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从《关于解决安信信托历史遗留问题的协议》签署后的第四年起（2008 年），由本公司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补贴，为期 20 年，补贴标准为：前 10 年每年 1,000 万元；后 10 年每年 1,200 万元。国之杰和本公司连带承担此项承诺。2006 年 4 月 28 日，国之杰承诺：同意承担上述安信信托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的补贴事项。	截至本公告日，承诺人对鞍山市财政局的补贴承诺尚在履行过程中。	是	是
	其他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国之杰认购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所形成的限售股 1,675,384,612 股于 2018 年 7 月 2 日解除限售，作为安信信托的控股股东，基于国之杰对安信信托投资价值的深刻理解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为促进安信信托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支持公司实现未来战略规划，切实维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内在价值合理反映，国之杰向安信信托及广大中小投资者承诺：自 2018 年 7 月 2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1 日止二年内不减持上述股份。	2018 年 7 月 2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1 日止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没有变更。2019年4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及银行业监管机构相关监管规则，公司拟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财务报表格式，同时废止《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制度》，自2019年1月1日起不再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新金融工具准则的执行不会对会计政策变更之前的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财务报表格式的变更仅对公司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当期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均无影响。对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的调整仅是对负债与所有者权益相关科目进行调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4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司现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支付其年度审计工作的酬金约 20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 130 万元，内控审计费 70 万元）。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会计师事务所已为本公司提供了 14 年审计服务。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诚信状况良好。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营口银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2018 年度执行情况如下：

(1) 本公司向营口银行拆借资金

2018 年预计额度：存续余额不超过 10 亿元。

2018 年实际情况：资金拆借利息支出 1539.57 万元，截至年末资金拆借余额为 70000.00 万元。

(2) 固有业务项下本公司与营口银行买卖金融产品的交易

2018 年预计额度：营口银行与我司固有业务项下投资的金融产品买卖金额不超过 40 亿元。

2018 年实际情况：营口银行购买我司固有业务项下投资的金融产品为 39.81 亿元。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391,395,704股		2017-12-29	2020-12-29		委托协议		是	控股股东

托管情况说明

2017年12月2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决议，为避免国之杰参股的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与本公司产生潜在的利益冲突，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国之杰拟与安信信托签署《委托协议》，委托安信信托行使国之杰因持有营口银行股份而产生的部分股东权利。

2017年12月29日，安信信托与国之杰签署了《委托协议》，国之杰委托本公司代为行使部分股东权利的股份为国之杰现在及未来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国之杰持有营口银行的股份为391,395,704股，占营口银行总股本14.6666%。在保证国之杰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国之杰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委托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委托管理费用为100万元/年，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每满12个月支付。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 29 层整层 (1700.16 平方米)	6,216,981.00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286.66 平方米)	1,658,724.00	2013 年 10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3、05、06 室 (1533 平方米)	5,012,584.00	2010 年 8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1、02、07、08 室 (2024 平方米)	6,296,652.00	2014 年 1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01 室 (585.21 平方米)	3,255,264.00	2015 年 2 月 1 日	2021 年 9 月 30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39 楼 (2566.2 平方米)	9,345,000.00	2014 年 8 月 25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是	其他关联人

租赁情况说明

备注：租赁资产涉及金额均为合同金额。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为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继续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续租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9 层（建筑面积为 1700.16 平方米）；续租第 1 层（建筑面积 286.66 平方米），皆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3、05、06 室（1533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2 层 01、02、07、08 室（建筑面积为 2024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海通证券大厦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黄浦区广东路 689 号第 1 层 01 室（建筑面积 585.21 平方米）为办公用房。

因物业拥有方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母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上海市房屋租赁条例》的相关规定，在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充分考虑到三至喜来登酒店的品质、位置以及上海目前的商业租赁市场后，经协商一致，公司与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上海市房屋租赁合同》，租用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39 楼（建筑面积 2566.2 平方米）为系统提升产品销售及财富管理服务能力服务。

因物业拥有方三至酒店投资方为上海凯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盟投资”），凯盟投资的法定代表人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2018/6/22	2018/6/22	2021/3/20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天津方能石油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8/11/30	2018/11/30	2019/11/29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天津宏远旺能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250,000,000.00	2018/12/27	2019/12/26	2019/12/2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30,0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10,0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1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9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为金融企业，上述担保均为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内开展的担保业务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60,011,153	45.20			+412,002,231	-1,675,384,612	-1,263,382,381	796,628,772	14.5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060,011,153	45.20			+412,002,231	-1,675,384,612	-1,263,382,381	796,628,772	14.5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060,011,153	45.20			+412,002,231	-1,675,384,612	-1,263,382,381	796,628,772	14.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497,603,779	54.80			+499,520,756	+1,675,384,612	+2,174,905,368	4,672,509,147	85.43
1、人民币普通股	2,497,603,779	54.80			+499,520,756	+1,675,384,612	+2,174,905,368	4,672,509,147	85.4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557,614,932	100.00			+911,522,987		+911,522,987	5,469,137,919	100.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6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557,614,93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278,807,466元，转增911,522,987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5,469,137,919股。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469,137,919股（详见2018年4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8-013号，《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2015年7月，国之杰认购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所形成的限售股1,675,384,612股于2018年7月2日解除限售。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396,153,843	1,675,384,612	0	0	定增限售期	2018年7月2日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0,706,166	0	34,141,233	204,847,399	定增限售期	2021年12月27日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151,738,814	0	30,347,763	182,086,577	定增限售期	2019年12月27日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32,771,463	0	26,554,293	159,325,756	定增限售期	2019年12月27日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113,804,110	0	22,760,822	136,564,932	定增限售期	2019年12月27日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4,836,757	0	18,967,351	113,804,108	定增限售期	2019年12月27日
合计	2,060,011,153	1,675,384,612	132,771,462	796,628,77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3月6日，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4,557,614,932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2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278,807,466元，转增911,522,987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5,469,137,919股。

报告期内，公司2017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469,137,919股（详见2018年4月2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告编号：2018-013号，《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4,6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2,68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867,929,342	52.44	204,847,399	冻结	1,959,068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1,360,938	4.41	0	无		国有法人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182,086,577	3.33	182,086,577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59,325,756	2.91	159,325,756	质押	158,016,927	境内非国有法人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136,564,932	2.50	136,564,932	质押	136,564,932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804,108	2.08	113,804,108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608,357	1.00	0	无		境外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542,240	0.91	0	无		国有法人
重庆振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766,800	0.7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27,799,944	0.51	0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663,081,943	人民币普通股	2,663,081,94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41,360,938	人民币普通股	241,360,938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4,608,357	人民币普通股	54,608,35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9,542,240	人民币普通股	49,542,240				
重庆振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41,766,800	人民币普通股	41,766,80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27,799,944	人民币普通股	27,799,944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一璞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721,860	人民币普通股	23,721,860				
刘泽禄	23,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60,000				
宋振勃	21,265,996	人民币普通股	21,265,996				
上海里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680,270	人民币普通股	19,680,27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先生控制的企业，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4,847,399	2021年12月27日	0	定增限售
2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182,086,577	2019年12月27日	0	定增限售
3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159,325,756	2019年12月27日	0	定增限售
4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136,564,932	2019年12月27日	0	定增限售
5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3,804,108	2019年12月27日	0	定增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中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先生控制的企业，其余股东本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的情况。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上海公信实业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瀚博汇鑫（天津）投资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山东岚桥港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2月27日	2019年12月27日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公司分别与上述四家一般法人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中约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中认购的股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高天国
成立日期	1999年5月12日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投资管理；服装生产、设计；百货、五金交电、化工产品（除危险品）、针纺织品、工艺美术品、金属材料、普通机械、电器设备，建筑装潢材料、计算机及配件，通讯器材及设备、冶金炉料、机电产品、汽车零部件、建筑材料销售；室内装潢，经济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国之杰成立于1999年5月，目前注册资本765,279万元人民币。国之杰的主营业务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投资管理，并在金融、高科技和新能源等领域逐渐拓展业务。目前国之杰的房地产项目开发建筑面积已超过百万平方米，项目分布在北京、上海、杭州、成都、昆明等大中型城市，涉及写字楼、酒店、商铺、住宅、物业管理等。此外，国之杰于2001年开始介入高科技板块，其下属公司银晨科技开发的人像识别系统具备较为先进的技术水平。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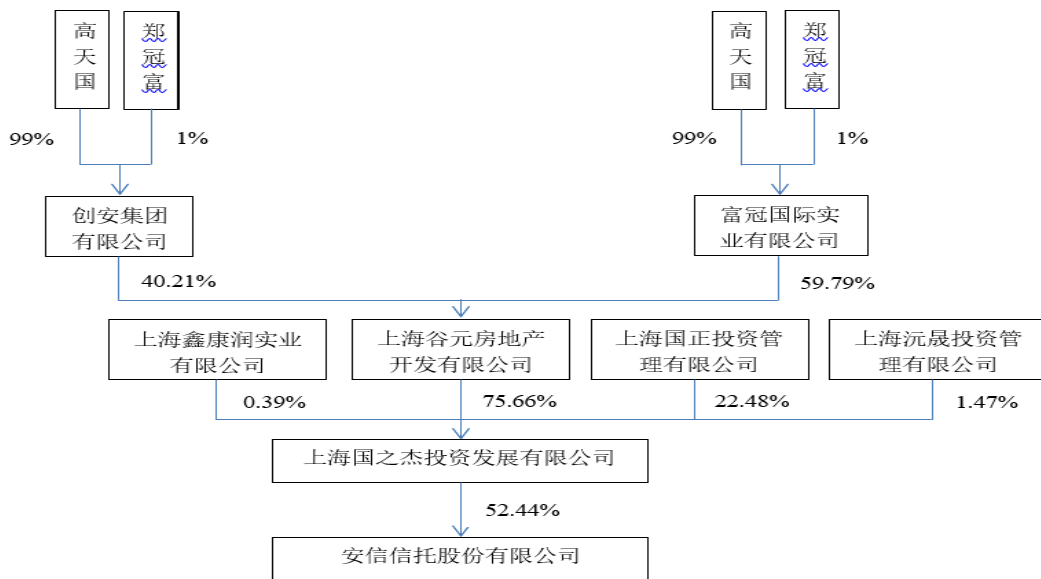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高天国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少钦	董事长	男	60	2012年11月26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513	否
高超	副董事长	女	38	2012年11月26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374.9	否
邵明安	董事、代为履行总裁职责	男	58	2012年11月26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52	是
陈世敏	独立董事	男	60	2018年11月23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2.5	否
王开国	独立董事	男	60	2018年11月23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2.5	否
张军	独立董事	男	55	2018年11月23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2.5	否
马惠莉	监事长	女	51	2010年1月8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7.2	是
黄晓敏	监事	女	36	2013年5月31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7.2	是
陈兵	职工监事	男	44	2009年7月29日	第八届董事会成立之日	116.9	否
梁清德	副总裁	男	55	2012年11月26日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688.6	否
董玉舸	副总裁	男	41	2015年2月9日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245.7	否
陶瑾宇	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男	44	2017年8月15日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162	否
冯之鑫	业务总监	男	42	2016年7月15日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430.2	否
庄海燕	财务总监	女	44	2018年6月28日	新一届董事会聘任之日	40	否
杨晓波	原董事、总裁	男	42	2012年11月26日	2018年10月30日	1,098.80	否
赵宝英	原董事、副总裁	女	50	2012年11月26日	2018年9月21日	391.3	否
朱荣恩	原独立董事	男	64	2012年11月26日	2018年11月22日	27.5	否
邵平	原独立董事	男	61	2012年11月26日	2018年11月22日	27.5	否
余云辉	原独立董事	男	55	2012年11月26日	2018年11月22日	27.5	否
武国建	原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07年7月11日	2018年3月31日	276.3	否
朱文	原合规总监	女	51	2013年10月25日	2018年11月9日	375.5	否
合计	/	/	/	/	/	4,869.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少钦	曾任厦门联合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中泰信托投资公司副总裁，安徽国元信托投资公司总裁，中国华闻投资控股公司总经济师兼中泰信托投资公司监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高超	曾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总裁秘书，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邵明安	曾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裁、副董事长。现担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上海银晨智能识别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公司董事，代为履行总裁职责。
陈世敏	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的会计学教授、案例中心主任，兼任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赛晶电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香港）、银城国际控股（香港）独立董事，浦发银行外部监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开国	曾任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科研副所长、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上海氯碱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中平国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军	曾任复旦大学经济学助教、讲师、副教授和教授等职。现任复旦大学经济学院院长，复旦大学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马惠莉	曾任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副总裁，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凯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上海国业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公司监事长。
黄晓敏	曾任上海东洲久信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集团内审。现任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公司监事。
陈兵	曾任上海爱建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现任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职工监事。
梁清德	历任本公司信贷部工作人员、信贷部副经理、鞍山玉佛苑（鞍山信托全资子公司）总经理、党委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资产管理总部总经理、信托业务中心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
董玉舸	曾就职于海通证券深圳分公司，武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中心并购业务总部总经理助理，联华信托房地产部副总经理、公司市场总监助理，北京信托机构业务总部高级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陶瑾宇	曾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上海银监局历任非银行金融机构监管处副主任科员、副科长、科长、副处长、副总裁、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冯之鑫	曾就职于哈尔滨海斯集团财务总监、哈尔滨建兴会计师事务所部门总经理、BDO 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上海浩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和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业务总监。
庄海燕	曾任上海立信长江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上海菲林格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地素商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爱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总部总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杨晓波	曾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风控执行官、信托业务评审委员会召集人、董事、总裁。
赵宝英	曾任本公司财务管理中心总经理兼资产管理部总经理、董事、副总裁、固有业务评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朱荣恩	现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上海海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原独立董事。
邵平	曾任民生银行总行信贷部副主任、总行信贷业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党委委员、行长助理，总行党委委员、副行长，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主席，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行长。公司原独立董事。
余云辉	曾任海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副总经理、基金部副总经理、交易部总经理、战略合作与并购部总经理、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裁、总裁。现任厦门大学金融系客座教授，厦门缘谱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原独立董事。
武国建	曾任职于本公司证券管理总部、天津证券营业部、研发中心、投资银行部、董事会办公室，曾担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本公司第五届、第六届董事、董事会秘书。公司原董事会秘书。

朱文	历任上海轮胎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会计师，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项目负责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安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中国注册会计师，本公司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公司原合规总监。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6 日召开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和《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原定任期至 2015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七届董事会延期换届》和《关于公司七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详情查阅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编号：2015-058，《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2015-059，《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继续延期换届的议案》和《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继续延期换届的议案》（详情查阅 2018 年 11 月 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编号：临 2018-031，《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编号：临 2018-033，《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聘任陈世敏、王开国、张军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邵明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裁	1999年1月	至今
邵明安	上海银晨智能识别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0年5月	至今
邵明安	银晨网讯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10年5月	至今
高超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至今
马惠莉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01年3月	至今
马惠莉	上海凯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至今
马惠莉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至今
黄晓敏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金财务部副总经理	2008年8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陈世敏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教授、案例中心主任	2017年7月	至今
陈世敏	浦发银行	外部监事	2012年10月	至今
陈世敏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至今
陈世敏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至今
陈世敏	赛晶电子电力集团有限公司(香港)	独立董事		至今
陈世敏	海蓝控股(香港)	独立董事		至今
王开国	上海中平国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8月	至今
王开国	上海大众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至今
王开国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至今
王开国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至今
张军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	院长	2015年	至今
张军	复旦大学中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研究中心	主任	2003年	至今
张军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	教授、博导	1997年	至今
张军	上海青确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10月	至今
张军	天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2月	至今
张军	华域汽车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4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报告期内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一次会议和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薪酬标准执行；执行董事、监事享受每月 6000 元标准的津贴；除股东大会另有规定外，本公司在册的公司董事、监事统一执行本公司岗位工资及相应绩效薪酬标准。按照公司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薪酬及绩效考核等相关制度执行，同岗同酬，结合公司效益同增同减。不在本公司任职的非执行董事与独立董事薪酬标准相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的主要依据是在公司担任职务情况、公司行业性质、本人贡献大小、所在地平均收入及消费水平等因素。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公司根据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综合考虑全年因素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考评，并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年度考评决议执行，2018 年度实际报酬合计 4869.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武国建	董事会秘书	离任	工作岗位调整。
陶瑾宇	董事会秘书	聘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聘任副总裁陶瑾宇兼任董事会秘书。
庄海燕	财务总监	聘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次会议聘任庄海燕为财务总监。
杨晓波	董事、总裁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邵明安	代为履行总裁职责	聘任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指定董事邵明安代为履行总裁职责。
赵宝英	董事、副总裁	离任	退休。
朱文	合规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朱荣恩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期限届满。
邵平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期限届满。
余云辉	独立董事	离任	任职期限届满。
陈世敏	独立董事	聘任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陈世敏为独立董事。
王开国	独立董事	聘任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王开国为独立董事。
张军	独立董事	聘任	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聘任张军为独立董事。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2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94
高级管理人员	8
前台人员（业务部门、财富管理中心、投行等）	276
中台人员（风控、合规、创新发展、投资监管、资金运营等）	31
合计	42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以下	50
本科	243
硕士研究生	130
博士研究生	2
合计	42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安信信托始终坚持以科学的薪酬管理理论为指导，从企业实际情况出发，与企业经营战略、岗位分析、人员选聘、培训、绩效管理和留人退人等实践紧密结合，通过全面的薪酬管理，促进人力资源的合理配置，增强企业综合竞争力。公司已建立起以岗位价值、能力素质、绩效贡献为核心，以外部市场为参照的薪酬管理理念和各项管理措施。通过差异化的薪酬、考核以及激励政策等，客观公正评价不同类型员工的绩效差异，从而更为有效地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挖掘员工的潜能，强化员工的竞争与责任意识，提高公司整体效能。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战略和培训需求分析，现有培训体系得到进一步丰富，课程资源与课程形式也更加多元，在加强了公司各职能之间、各业务条线的互动的同时，提升了培训效果。

根据年度培训计划，全年共组织开展 64 场培训，覆盖 2053 人次，总时长为 405 小时。相比去年，课程类别、覆盖人数、平台资源和培训时长均有大幅提高。其中，课程类别包括风控合规类、管理领导力类、通用技能类、外派培训类、新员工培训类、信息技术类、业务发展类等含 8 大类别培训，为了萃取更多行业及业务发展知识精华，各类别又根据培训资源、目标学员和组织形式等角度，累计细分为 19 个领域，使得培训工作在系统完善而又重点突出的规划及管理有序进行。

尤其，为了支持全国财富管理业务的快速发展和人员扩充，在原有的新员工入职培训体系下，新增并定期举办财富管理中心新员工专场业务培训，帮助新同事在入职之初便可以全面了解产品知识、市场信息，强化反洗钱等合规意识，掌握内控要求及系统操作知识，从而有效开展工作。本年度共举办财富专场新员工业务培训 8 场，单期培训涉及课程 7 门，覆盖全体新入职财富员工。

另外，新增专为财富客户经理和运营人员设计的营销服务类课程项目及定期月度财富营销主题分享，全面增进财富业务人员市场情况及业务发展了解，提升金融服务品质，树立品牌形象。

此外，由于培训需求分析得当，课程主题贴近业务发展及各部门工作，培训形式多样，特别是在线课程平台的建立及课程的推出，极大调动了学员学习自主性，大幅度提升了培训覆盖率和参与度，取得非常好的学习效果。本年度共推出移动端在线课程 10 门，累计 576 人次已完成在线学习。

值得一提的是，本年度在培训设计方面进行了创新，即将培训内容融入在员工喜闻乐见的活动中，鼓励积极互动，收到广泛欢迎，增强公司文化建设及跨部门交流与探讨。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00,128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923 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各项监管政策，勤勉尽职，科学决策，规范有效运作，圆满完成了对经营管理中重要事项的研讨和审议，保障公司合规经营和持续稳健的发展。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建立了以《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为基础，以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等为具体规范的一套较为完善的治理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在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程序以及应履行的义务，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机构和监督机构科学分工，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的治理结构。公司的经营管理实行董事会授权下的总裁负责制。

年内，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2 次，董事会 11 次和监事会 6 次，其中股东大会共审议通过 15 项议案；董事会共审议通过 43 项议案；监事会共审议通过 15 项议案。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其成员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履行职责，在规定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并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公司董事会目前共有 6 名成员，其中董事长 1 名，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发挥科学决策和战略管理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的同时不断强化风险和资本管理，在围绕业绩和利润分配、战略目标的制定及落实、高管选任、风险与资本管理、薪酬与绩效考核、财务独立和内控稽核、组织架构有效调整、重大对外投资及捐赠、关联交易等各类重要事项进行了深入研究和讨论，保障了公司依法合规经营和健康发展。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信托委员会、执行委员会共七个专业委员会，其中执行委员会为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新设立，除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执行委员会外，各专业委员会召集人全部由独立董事担任。公司的各项治理制度和安排为独立董事、各专业委员会发挥作用提供了充分的保障。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职，充分发挥专业所长，提高了公司董事会运作效率和决策水平，促进公司各项业务稳中有序的发展。

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设监事长 1 人，职工监事 1 人。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监督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规定履行职责。监事长除负责监事会的日常工作外，还全程参与了公司的董事会，及时全面地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实时对董事会和经营管理层进行监督。

为了加强公司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保护公司、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有效地维护并提升公司公众形象，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近年来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实际变化情况，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一次会议对公司现有的《内部信息报告制度》进行修订。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和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定期报告和重大事项的内幕知情人申报工作。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编号: 2018-008	2018 年 3 月 7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1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编号: 2018-034	2018 年 11 月 24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召开的年度和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均获高票通过。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王少钦	否	11	8	3	0	0	否	2
杨晓波	否	9	6	2	0	1	否	0
赵宝英	否	7	5	2	0	0	否	1
邵明安	否	11	8	3	0	0	否	0
高超	否	11	8	3	0	0	否	0
朱荣恩	是	11	8	3	0	0	否	0
邵平	是	11	8	3	0	0	否	0
余云辉	是	11	8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并无异议。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审阅了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认为财务会计报表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并保持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再一次审阅了公司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 2018 年度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遵守职业道德规范、恪尽职守，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相关要求，相关审计意见客观和公正，公司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审计工作。公司能够按照国家有关会计制度、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编制 2018 年财务报告；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告基本反映了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同意将公司编制的 2018 年财务报告提交负责公司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018 年，公司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与营口银行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交易委员会认为公司 2018 年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公司关联董事邵明安先生和高超女士在审议上述议案时进行了回避表决，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层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聚焦监管要求，以积极夯实业务基础为首要任务，全面深化风控体系建设，加快推动财富管理网络的布局。公司立足于以基于产业的主动管理业务为核心主业，根据资管新规的对业务各方面的要求，从资产端、资金端、客户端严格对标监管标准对存量项目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和风险排查，通过强化主动合规管理，经营质量得到了提升，转型发展的基础进一步夯实，公司经营风险进一步降低，为后续信托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和安全运行打下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层严格执行了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未发现上述人员在履行职责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恢复与处置计划及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综合考虑各项因素，同意按照《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执行绩效奖金分配，同时根据《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与处置计划》执行相关激励性薪酬延付的规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的《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3853 号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信托）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信信托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信信托，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一）结构化主体合并	
<p>事项描述</p>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安信信托纳入合并报表的结构化主体的总资产为人民币 200.30 亿元。</p> <p>安信信托在多项结构化主体中担任信托计划受托人或投资者角色。</p> <p>管理层需就是否对结构化主体存在控制，以确定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作出重大判断。</p> <p>根据管理层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之评估，以及从结构化主体中获取的可变回报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关系，管理层确定安信信托对部分结构化主体拥有控制权，并对其进行合并。</p> <p>考虑是否存在控制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以及包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结构化主体的金额，该事项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我们获取并阅读了安信信托投资项目的合同，以评估安信信托对结构化主体的权力范围，对结构化主体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权益以及权力与可变回报的关系。</p> <p>我们复核了管理层在可变回报定量计算中使用的数据，并对管理层对安信信托承担或享有的可变回报的结果进行了重新计算。</p> <p>基于上述审计程序结果，现有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是否对结构化主体进行合并的判断。</p>

(二) 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的减值	
<p>事项描述</p>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十）、（十四）。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安信信托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47.70 亿元和 45.30 亿元，占合并总资产比例为 61.20%，相应的减值准备余额分别为人民币 9.01 亿元和 0.69 亿元。</p> <p>减值准备余额反映了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个别评估以及组合评估的方法，对相关金融资产已发生损失的最佳估计。</p> <p>管理层对企业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贷款已经发生减值的，管理层定期对其未来现金流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评估企业贷款账面价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异，以计提减值准备。</p> <p>若单独测试未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根据贷款及底层资产五级分类结果，在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并按一定比例计提减值准备。</p> <p>考虑到安信信托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金融资产的识别和损失准备评估过程均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该事项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对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的减值评估和减值计算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这些控制包括：及时识别已减值金融资产的控制、复核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过程及结果。</p> <p>我们抽取样本，就借款人财务状况、非财务信息及其他因素方面复核管理层作出的评估结果是否合理。</p> <p>对本期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值贷款和债权投资，我们复核了管理层计算过程及结果。</p> <p>基于上述审计程序结果，现有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在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评估中所采取的方法。</p>
(三) 信托业务准备金	
<p>事项描述</p>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三十五）。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安信信托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余额为人民币 5.67 亿元。</p> <p>管理层分析评估其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资产质量，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损失的风险；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已经发生损失的信托资产，管理层定期对其未来现金流金额和时间进行估计，评估信托资产账面价值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异，以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其他则按照组合方法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p> <p>考虑到安信信托的信托资产质量识别和损失评估过程均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该事项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对信托资产质量评估和信托业务准备金计算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这些控制包括：及时识别风险的控制、复核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的方法、过程及结果。</p> <p>对本期通过单项评估方式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的信托资产，我们复核了管理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过程及结果。对本期通过组合方法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的信托资产，我们复核了管理层计算过程及结果。</p> <p>基于上述审计程序结果，现有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所作的判断和估计。</p>
(四)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p>事项描述</p> <p>请参阅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五（四十八）。2018 年度，安信信托确认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 15.60 亿元，其中信托报酬为人民币 15.40 亿元，占比 98.73%，较上年同期减少 70.63%。</p> <p>安信信托管理层对公司管理的信托计划交易对手状况、可供分配信托利益等因素进行评估，认为由于公司管理的部分信托计划交易对手未能正常按照合同约定支付信托报酬，虽然公司</p>	<p>审计应对</p> <p>我们对信托报酬的提取和确认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p> <p>对超过一定规模的信托计划，获取并阅读信托合同、交易合同、投贷后管理报告等文件主要条款，并执行重新计算程序。</p> <p>获取未足额提取信托报酬项目清单，了解分析未足额提取信托报酬的原因。</p> <p>抽取一定比例的项目，对交易对手进行函证、走访，了解信托项目底层资产质量，核实</p>

<p>根据信托合同约定有提取信托报酬的权利，但是暂无充足证据表明相关信托报酬能如期收到，安信信托对该等项目未确认或未足额确认信托报酬。</p> <p>考虑到安信信托的信托报酬评估过程涉及重大的管理层判断，该事项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安信信托管理层对信托项目的判断。</p> <p>基于上述审计程序结果，现有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信托报酬确认的判断和估计。</p>
--	---

四、其他信息

安信信托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信信托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信信托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信信托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安信信托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信信托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安信信托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肖菲（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萍

中国·上海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一)	24,772.99	22,601.54
存放同业款项	(二)	616,286,859.61	2,985,728,343.97
结算备付金	(四)		3,078,368.18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	1,958,188,399.20	5,409,521,917.11
应收利息	(八)	196,402,845.94	47,685,911.67
存出保证金	(九)		43,435.03
应收款项类投资	(十四)	4,529,726,486.57	4,738,523,076.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十)	14,770,482,729.84	5,553,722,338.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十二)	1,959,040,966.27	4,182,141,093.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商誉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	1,074,205,579.98	1,020,734,386.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七)	9,297,179.82	9,170,500.44
在建工程	(十八)	17,948,012.45	6,616,801.20
无形资产	(十九)	6,496,029.45	3,568,955.13
长期待摊费用	(二十一)	5,514,591.56	8,518,44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二十二)	876,773,183.33	18,427,831.57
其他资产	(二十三)	5,515,814,303.48	1,138,611,633.97
资产总计		31,536,201,940.49	25,126,115,640.70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二十七)	2,4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二十八)	260,979,335.82	920,607,764.77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三十一)	261,804,582.11	507,142,015.54
应交税费	(三十三)	39,944,711.38	1,223,370,971.66
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三十五)	566,547,053.04	403,151,086.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三十七)	15,235,506,863.75	5,880,361,942.58
负债合计		18,814,782,546.10	8,934,633,780.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三十八)	5,469,137,919.00	4,557,614,9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四十一)	3,100,858,190.83	4,012,381,177.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四十二)	4,810,571.10	72,739,695.48
盈余公积	(四十三)	984,876,518.04	984,876,518.04
一般风险准备	(四十四)	720,438,585.68	720,438,585.68
未分配利润	(四十五)	1,731,827,334.55	5,843,430,951.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11,949,119.20	16,191,481,860.03
少数股东权益	(四十六)	709,470,27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721,419,394.39	16,191,481,860.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536,201,940.49	25,126,115,640.70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772.99	22,601.54
存放同业款项		564,745,921.15	2,943,762,684.14
贵金属			
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21,421,948.84	4,519,519,405.09
应收利息		47,058,684.44	32,640,123.44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347,697,985.20	7,889,653,076.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2,374,381,929.84	2,893,222,338.5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72,450,966.27	2,152,371,093.13
持有至到期投资			

商誉			
长期股权投资	(一)	1,074,205,579.98	1,020,734,386.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346,990.45	9,170,500.44
在建工程		17,948,012.45	6,616,801.20
无形资产		6,384,453.63	3,568,955.13
长期待摊费用		5,514,591.56	8,518,446.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6,773,183.33	18,427,831.57
其他资产		1,031,987,995.97	1,106,802,628.81
资产总计		19,748,943,016.10	22,605,030,872.25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2,4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1,276,069.83	507,142,015.54
应交税费		27,883,081.15	1,223,370,971.66
应付利息			
持有待售负债			
预计负债		566,547,053.04	403,151,086.1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4,392,883,612.32	4,279,884,938.90
负债合计		7,698,589,816.34	6,413,549,012.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69,137,919.00	4,557,614,93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100,858,190.83	4,012,381,177.8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10,571.10	72,739,695.48
盈余公积		984,876,518.04	984,876,518.04
一般风险准备		720,438,585.68	720,438,585.68
未分配利润		1,770,231,415.11	5,843,430,951.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050,353,199.76	16,191,481,860.0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9,748,943,016.10	22,605,030,872.25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50,779,080.55	5,592,427,918.12
利息净收入	(四十七)	13,908,132.27	126,032,190.00
利息收入	(四十七)	724,899,014.72	498,222,989.17
利息支出	(四十七)	710,990,882.45	372,190,799.1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四十八)	1,537,528,396.97	5,279,503,420.3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四十八)	1,559,741,862.47	5,279,503,420.34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四十八)	22,213,465.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九)	-85,274,981.11	784,631,390.0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810,622.65	108,711,642.89
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十一)	-2,317,219,188.09	-597,739,082.2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278,559.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支出		1,810,964,012.02	891,253,271.10
税金及附加	(五十二)	17,715,118.84	46,408,477.06
业务及管理费	(五十四)	692,696,117.49	831,679,829.41
资产减值损失	(五十五)	1,100,298,687.25	13,164,964.63
其他业务成本		254,088.4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61,743,092.57	4,701,174,647.02
加:营业外收入	(五十六)	220,092,072.97	178,525,360.05
减:营业外支出	(五十七)	853,050.00	5,486,391.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42,504,069.60	4,874,213,615.6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十八)	-608,600,498.02	1,206,001,357.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3,903,571.58	3,668,212,257.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33,903,571.58	3,668,212,257.9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2,796,150.45	3,668,212,257.98
2.少数股东损益		-1,107,421.13	
六、其他综合收益税后净额		-67,929,124.38	48,088,919.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929,124.38	48,088,919.3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126.1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117,126.10	

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811,998.28	48,088,919.3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27,697.2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739,695.48	48,088,919.3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01,832,695.96	3,716,301,177.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00,725,274.83	3,716,301,177.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07,421.1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3351	0.67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3351	0.6708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十七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925,061,164.78	5,557,081,649.51
利息净收入	(二)	-58,190,425.61	192,462,069.11
利息收入	(二)	282,783,256.06	395,340,120.24
利息支出	(二)	340,973,681.67	202,878,051.1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三)	1,563,534,242.42	5,310,383,240.50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三)	1,585,747,707.92	5,310,383,240.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三)	22,213,465.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	-87,554,813.44	656,432,413.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7,810,622.65	108,711,642.89
其他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42,850,168.15	-602,196,073.9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支出		1,697,170,476.10	855,907,002.49
税金及附加		14,794,283.37	46,408,477.06
业务及管理费		646,543,948.17	796,493,228.60
资产减值损失		1,035,832,244.56	13,005,296.83

其他业务成本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2,231,640.88	4,701,174,647.02
加：营业外收入		220,092,072.97	178,525,360.05
减：营业外支出		853,000.00	5,486,391.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02,992,567.91	4,874,213,615.65
减：所得税费用		-608,600,498.02	1,206,001,357.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4,392,069.89	3,668,212,257.9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4,392,069.89	3,668,212,257.9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7,929,124.38	48,088,919.37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126.1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126.1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7,811,998.28	48,088,919.37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27,697.2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739,695.48	48,088,919.37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62,321,194.27	3,716,301,177.3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五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净增加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67,134,538.34	5,873,921,085.7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4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	544,414,068.89	2,202,692,25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61,548,607.23	8,076,613,341.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62,578.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4,648,392,933.52	3,401,691,322.3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736,562,012.45	372,435,536.9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6,497,145.42	466,144,313.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0,676,043.51	1,525,523,31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十)	905,406,244.89	580,778,92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95,596,958.26	6,346,573,417.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048,351.03	1,730,039,924.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865,741,717.48	30,899,116,464.9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0,129,357.99	719,917,575.8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955,871,075.47	31,619,034,040.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537,792,513.61	33,850,439,128.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93,604.12	13,890,116.2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556,486,117.73	33,864,329,245.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384,957.74	-2,245,295,204.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9,051,109.72	1,560,15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9,051,109.72	1,560,1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0,000,000.00	2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23,827,029.34	1,242,985,890.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3,827,029.34	1,452,985,89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775,919.62	107,164,109.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9,439,312.91	-408,091,170.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85,750,945.51	3,393,842,115.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311,632.60	2,985,750,945.51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的现金		285,117,871.24	401,448,632.29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150,905,577.98	5,406,118,388.3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2,45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674,737.95	2,202,692,256.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59,698,187.17	8,010,259,276.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7,182,933.52	741,191,322.31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利息的现金		340,973,681.67	202,878,051.13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3,695,206.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1,265,392.97	466,144,313.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03,998,742.77	1,525,523,315.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791,260.57	514,805,98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86,907,218.05	3,450,542,988.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2,790,969.12	4,559,716,288.4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865,400,762.25	30,776,674,062.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811,546.00	540,628,05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41,212,308.25	31,317,302,113.7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995,524,332.79	35,065,552,810.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8,686,070.12	13,890,116.2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014,210,402.91	35,079,442,926.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2,998,094.66	-3,762,140,812.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78,807,466.00	1,242,985,890.6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8,807,466.00	1,242,985,890.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8,807,466.00	-1,242,985,890.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79,014,591.54	-445,410,414.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43,785,285.68	3,389,195,700.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4,770,694.14	2,943,785,285.68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67,929,124.38			-4,111,603,616.45	709,470,275.19	-3,470,062,465.6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929,124.38			-1,832,796,150.45	-1,107,421.13	-1,901,832,695.9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0,577,696.32	710,577,696.3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10,577,696.32	710,577,696.32	
(三) 利润分配								-2,278,807,466.00		-2,278,807,46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8,807,466.00		-2,278,807,466.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69,137,919.00		3,100,858,190.83		4,810,571.10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1,731,827,334.55	709,470,275.19	12,721,419,394.39	

2018 年年度报告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48,088,919.37	366,821,225.80	249,774,195.90	1,808,630,945.68		2,473,315,28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088,919.37			3,668,212,257.98		3,716,301,177.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6,821,225.80	249,774,195.90	-1,859,581,312.30		-1,242,985,890.60
1.提取盈余公积								366,821,225.80		-366,821,225.8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9,774,195.90	-249,774,195.9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2,985,890.60		-1,242,985,890.6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67,929,124.38			-4,073,199,535.89	-4,141,128,660.2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7,929,124.38			-1,794,392,069.89	-1,862,321,194.27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278,807,466.00	-2,278,807,46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8,807,466.00	-2,278,807,466.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69,137,919.00				3,100,858,190.83		4,810,571.10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1,770,231,415.11	12,050,353,199.76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71,643,151.00				6,498,352,958.83		24,650,776.11	618,055,292.24	470,664,389.78	4,034,800,005.32	13,718,166,57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48,088,919.37	366,821,225.80	249,774,195.90	1,808,630,945.68	2,473,315,286.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088,919.37			3,668,212,257.98	3,716,301,177.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6,821,225.80	249,774,195.90	-1,859,581,312.30	-1,242,985,890.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6,821,225.80		-366,821,225.8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42,985,890.60	-1,242,985,890.60
3. 其他									249,774,195.90	-249,774,195.90	
其中：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9,774,195.90	-249,774,195.9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85,971,781.00				-2,485,971,781.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7,614,932.00				4,012,381,177.83		72,739,695.48	984,876,518.04	720,438,585.68	5,843,430,951.00	16,191,481,860.03

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庄海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庄海燕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原名：鞍山市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非银行金融机构，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安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公司名称和业务范围的批复》（银监复【2014】14号）于2014年4月8日更名为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其前身为鞍山市信托投资公司，成立于1987年2月。1992年经辽宁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和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批准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102,750,000股。1994年1月公司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经过转增、送配股及定向增发，截至2018年12月31日，股本总数为5,469,137,919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796,628,772股，占股份总数的14.57%，无限售条件股份为4,672,509,147股，占股份总数的85.43%。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765596096G，金融许可证号为K0025H231000001。

注册地址：上海市杨浦区控江路1553-1555号A座3楼301室，法定代表人：王少钦。

经营范围：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的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财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上述业务包括外汇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天国先生。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9年4月29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五）3、信托业务准备金”、“三、（二十九）收入”、“三、（三十六）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在中国境内机构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境外机构的记账本位币按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合理确定，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结构化主体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结构化主体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结构化主体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十)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发放贷款和垫款。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当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因在其初始确认后发生的一项或多项损失事件而发生减值，且这些损失事件对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产生的影响能可靠估计时，本公司认定该项或该组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公司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即初始确认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对于浮动利率，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

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当金融资产无法收回时，在完成所有必要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公司对该金融资产进行核销，冲减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公司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金额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后与当前公允价值之前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减值之后发生的公允价值增加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

7、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当前最佳估计数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8、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或占应收账款 10%以上的款项之和。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的说明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的说明
按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组合	0.6%	0.6%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估计可收回性存在较大疑问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根据测试结果确定具体的坏账准备比例。

(十二)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公司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十五)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	2.71%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软件系统	3-5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二十一)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二十三) 职工薪酬**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 信托业务准备金

根据本公司制定的《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制度》规定：每年末，以公司存续信托项目资产余额为基数按照《信托资产质量评级管理办法》进行五级分类，分别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损失类。

对正常、关注类的信托资产，按照中国银监会《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的要求，折算风险资本，并按以下标准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风险资本类别	信托业务准备金计提比例（%）
正常类单一指定用途信托资产	5
正常类非指定用途信托资产	10
关注类信托资产	20

对次级、可疑、损失类的信托资产，逐项分析，个别认定；若无法单项认定则按风险资本 100% 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二十六)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八) 回购本公司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九)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折现至其金融资产账面净值的利率。利息收入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贷款损失。当单项金融资产或一组类似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利息收入将按原实际利率和减值后的账面价值计算。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时确认：

- (1) 相关的服务已经提供；
- (2) 根据合同约定，收取的金额可以可靠计量。

(三十)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或者获得了收取政府补助的权利并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予以确认。其中：（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三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二) 租赁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四) 资产证券化业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三十六) 信托业务核算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规定，“信托财产与属于受托人所有的财产（以下简称‘固有财产’）相区别，不得归入受托人的固有财产或者成为固有财产的一部分。”公司将固有财产与信托财产分开管理、分别核算。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是指受托人根据信托文件的约定，单独或者集合管理、运用、处分信托财产的基本单位，以每个信托项目作为独立的会计核算主体，独立核算信托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情况。各信托项目单独记账，单独核算，并编制财务报表。其资产、负债及损益不列入本财务报表。

(三十七) 信托赔偿准备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信托公司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公司按当年税后净利润的 5% 计提信托赔偿准备金，累计达到注册资本 20% 时，可不再提取。

(三十八) 一般准备

财政部《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为了防范经营风险，增强金融企业抵御风险能力，金融企业应提取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并作为股东权益的组成部分。一般准备的计提比例由金融企业综合考虑所面临的风险状况等因素确定，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三十九) 信托业保障基金

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于 2014 年 12 月 10 月颁布的“银监发【2014】50 号”《信托业保障基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信托业保障基金认购执行下列统一标准：（一）信托公司按净资产余额的 1% 认购，每年 4 月底前以上年度末的净资产余额为基数动态调整；（二）资金信托按新发行金额的 1% 认购，其中：属于购买标准化产品的投资性资金信托的，由信托公司认购；属于融资性资金信托的，由融资者认购。在每个资金信托产品发行结束时，缴入信托公司基金专户，由信托公司按季向保障基金公司集中划缴；（三）新设立的财产信托按信托公司收取报酬的 5% 计算，由信托公司认购。

(四十)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 0.00 元，上期金额 0.00 元。

其他说明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金融企业应当根据金融企业经营活动的性质和要求，比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上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一)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税项**(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一)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库存现金	24,772.99	22,601.54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存放中央银行的其他款项		
合计	24,772.99	22,601.54

(二)存放同业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616,286,859.61	2,985,728,343.97
境外存放同业款项		
减：坏账准备		
合计	616,286,859.61	2,985,728,343.97

存放同业款项的说明

无

(三)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四) 结算备付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客户备付金		3,078,368.18

(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701,918.95	1,396,907,585.43
-债券投资		
-投资基金		
-权益工具投资	360,701,918.95	1,396,907,585.43
-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投资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7,486,480.25	4,012,614,331.68
-债券投资		
-投资基金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债务工具投资		
-其他投资		
-资管计划	1,251,043,905.30	2,182,450,525.90
-信托计划	346,442,574.95	1,830,163,805.78
合计	1,958,188,399.20	5,409,521,917.11

(六) 衍生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七)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八)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6,398,826.69	47,682,035.40
其他	4,019.25	3,876.27
合计	196,402,845.94	47,685,911.67

(九) 存出保证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交易保证金		43,435.03

(十) 发放贷款和垫款**1、 贷款和垫款按个人和企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信用卡		
— 住房抵押		
— 其他		
企业贷款和垫款	15,671,645,272.03	5,562,922,338.51
— 贷款	15,671,645,272.03	5,562,922,338.51
— 贴现		
— 其他		
贷款和垫款总额	15,671,645,272.03	5,562,922,338.51
减：贷款损失准备	901,162,542.19	9,2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549,967,591.20	
组合计提数	351,194,950.99	9,200,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770,482,729.84	5,553,722,338.51

2、 发放贷款按行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分布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农牧业、渔业				
采掘业				
房地产业	1,479,500,000.00	9.44	1,500,500,000.00	26.97
建筑业	500,000,000.00	3.19		
金融保险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792,040,000.00	49.72	853,100,000.00	15.3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500,000,000.00	9.57		
批发和零售业	2,316,397,680.83	14.78	2,619,354,747.31	47.0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12,700,000.00	5.82		
制造业	581,040,000.00	3.7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3.51	549,967,591.20	9.89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0.26	40,000,000.00	0.71
其他行业				
贷款和垫款总额	15,671,645,272.03	100	5,562,922,338.51	1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901,162,542.19	5.75	9,200,000.00	0.17
其中：单项计提数	549,967,591.20	3.51		
组合计提数	351,194,950.99	2.24	9,200,000.00	0.1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770,482,729.84	94.25	5,553,722,338.51	99.83

3、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
------	--------	--------	--------	--------

华南地区				
华北地区				
上海	5,290,240,000.00	33.76	793,100,000.00	14.26
四川	3,018,170,000.00	19.26	100,500,000.00	1.81
天津	998,170,000.00	6.37	100,000,000.00	1.8
山东	912,700,000.00	5.82	860,000,000.00	15.46
广东	552,645,680.83	3.53	804,354,747.31	14.46
北京	549,967,591.20	3.51	1,144,967,591.20	20.58
湖南	1,349,752,000.00	8.61	1,700,000,000.00	30.56
海南			60,000,000.00	1.07
浙江	3,000,000,000.00	19.14		
其他地区				
贷款和垫款总额	15,671,645,272.03	100.00	5,562,922,338.51	1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901,162,542.19	5.75	9,200,000.00	0.17
其中：单项计提数	549,967,591.20	3.51		
组合计提数	351,194,950.99	2.24	9,200,000.00	0.17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770,482,729.84	94.25	5,553,722,338.51	99.83

4、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信用贷款	5,899,240,000.00	243,600,000.00
保证贷款	2,299,047,680.83	2,769,354,747.31
附担保物贷款	7,473,357,591.20	2,549,967,591.20
其中：抵押贷款	1,379,500,000.00	1,660,000,000.00
质押贷款	6,093,857,591.20	889,967,591.20
贷款和垫款总额	15,671,645,272.03	5,562,922,338.51
减：贷款损失准备	901,162,542.19	9,200,000.00
其中：单项计提数	549,967,591.20	
组合计提数	351,194,950.99	9,200,000.00
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14,770,482,729.84	5,553,722,338.51

5、逾期贷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逾期 1 天至 90 天 (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逾期 1 天至 90 天(含 90 天)	逾期 90 天至 360 天(含 360 天)	逾期 360 天至 3 年 (含 3 年)	逾期 3 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保证贷款	141,519,003.97	219,752,000.00			361,271,003.97					
附担保物贷款		389,500,000.00			389,5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其中：抵押贷款		289,500,000.00			289,5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质押贷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141,519,003.97	609,252,000.00			750,771,003.97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6、贷款损失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单项	组合	单项	组合
期初余额		9,200,000.00		
本期计提	549,967,591.20	345,994,950.99		9,200,000.00
本期转出				
本期核销				
本年转回：		4,000,000.00		
——收回原转销贷款和垫款导致的转回		4,000,000.00		
——贷款和垫款因折现价值上升导致转回				
——其他因素导致的转回				
期末余额	549,967,591.20	351,194,950.99		9,200,000.00

(十一)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56,740,966.27	97,700,000.00	1,959,040,966.27	4,182,141,093.13		4,182,141,093.1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67,064,247.78	97,700,000.00	69,364,247.78	494,036,260.64		494,036,260.64
按成本计量的	1,889,676,718.49		1,889,676,718.49	3,688,104,832.49		3,688,104,832.49
合计	2,056,740,966.27	97,700,000.00	1,959,040,966.27	4,182,141,093.13		4,182,141,093.13

2、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资管计划	可供出售-基金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69,364,247.78	97,700,000.00	167,064,247.78
公允价值			69,364,247.78		69,364,247.7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已计提减值金额				97,700,000.00	97,700,000.00

3、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1,043,086,718.49			1,043,086,718.49					3.40	
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3.85	
中国信托登记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2.00	
杭州鼎晖新趋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248,114.00	20,000,000.00	75,248,114.00							
结构化主体投资股权	2,029,770,000.00	241,440,000.00	1,984,620,000.00	286,590,000.00						
合计	3,688,104,832.49	261,440,000.00	2,059,868,114.00	1,889,676,718.49					/	

4、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应收款项类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金信托计划	4,598,319,621.24	4,738,523,076.94
合计	4,598,319,621.24	4,738,523,076.94
减：减值准备	68,593,134.67	
账面价值	4,529,726,486.57	4,738,523,076.94

(十五)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 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大童保险销售服 务有限公司	552,057,943.78			82,929,412.41			-59,150,000.00			575,837,356.19	
营口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468,676,442.45			24,881,210.24	4,810,571.10					498,368,223.79	
小计	1,020,734,386.23			107,810,622.65	4,810,571.10		-59,150,000.00			1,074,205,579.98	
合计	1,020,734,386.23			107,810,622.65	4,810,571.10		-59,150,000.00			1,074,205,579.98	

(十六)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十七)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270,314.20	11,386,790.08	4,069,175.13	24,726,27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266,762,078.04	105,756,391.63	682,144.45	1,908,373.73	375,108,987.85
(1) 购置		1,610,749.21		754,944.51	2,365,693.72
(2) 在建工程转入				467,062.28	467,062.28
(3) 企业合并增加					
(4) 结构化主体合并增加	266,762,078.04	104,145,642.42	682,144.45	686,366.94	372,276,231.85
3. 本期减少金额	116,704.00				116,704.00
(1) 处置或报废	116,704.00				116,704.00
4. 期末余额	266,645,374.04	115,026,705.83	12,068,934.53	5,977,548.86	399,718,563.2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205,769.04	8,621,336.49	1,728,673.44	15,555,778.97
2. 本期增加金额	78,780,146.98	32,635,137.74	1,198,878.90	998,080.45	113,612,244.07
(1) 计提		1,877,628.66	1,112,199.50	738,492.62	3,728,320.78
(2) 结构化主体合并增加	78,780,146.98	30,757,509.08	86,679.40	259,587.83	109,883,923.29
3. 本期减少金额	45,741.44				45,741.44
(1) 处置或报废	45,741.44				45,741.44
4. 期末余额	78,734,405.54	37,840,906.78	9,820,215.39	2,726,753.89	129,122,281.6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981,931.06	73,388,133.34			261,370,064.40
(1) 计提					
(2) 结构化主体合并增加	187,981,931.06	73,388,133.34			261,370,064.40
3. 本期减少金额	70,962.56				70,962.56
(1) 处置或报废	70,962.56				70,962.56
4. 期末余额	187,910,968.50	73,388,133.34			261,299,101.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797,665.71	2,248,719.14	3,250,794.97	9,297,179.82
2. 期初账面价值		4,064,545.16	2,765,453.59	2,340,501.69	9,170,500.44

期末无用于担保或抵押的固定资产。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信息系统	6,899,307.33		6,899,307.33	3,443,571.97		3,443,571.97
办公楼装修	10,663,662.38		10,663,662.38	2,965,408.71		2,965,408.71
其他	385,042.74		385,042.74	207,820.52		207,820.52
合计	17,948,012.45		17,948,012.45	6,616,801.20		6,616,801.2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626,184.02	11,626,184.02
2. 本期增加金额	5,195,969.24	5,195,969.24
(1) 购置	4,950,703.27	4,950,703.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结构化主体合并增加	245,265.97	245,265.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6,822,153.26	16,822,153.2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057,228.89	8,057,228.89
2. 本期增加金额	2,268,894.92	2,268,894.92
(1) 计提	2,135,204.77	2,135,204.77
(2) 结构化主体合并增加	133,690.15	133,690.15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326,123.81	10,326,123.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96,029.45	6,496,029.45
2. 期初账面价值	3,568,955.13	3,568,955.13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余额
办公场所装修费	8,518,446.08	567,097.87	3,570,952.39	5,514,591.56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507,614,249.82	626,903,562.46	553,394,513.80	138,348,628.4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228.91	6,557.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7,700,000.00	24,425,000.00		
贷款减值准备	695,223,342.19	173,805,835.55	9,200,000.00	2,300,000.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209,821,636.04	52,455,409.01		
合计	3,510,359,228.05	877,589,807.02	562,620,742.71	140,655,185.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7,012,489.55	24,253,122.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266,494.77	816,623.69	391,896,926.90	97,974,231.73
合计	3,266,494.77	816,623.69	488,909,416.45	122,227,354.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6,623.69	876,773,183.33	122,227,354.12	18,427,83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6,623.69		122,227,354.12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其他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价值
存出保证金		
应收股利	591,699.29	15,498,918.96
其他应收款	771,314,193.48	348,986,894.44
抵债资产		
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243,360,502.93	772,619,363.10
预付账款	1,437,003.06	1,506,457.47
结构化主体合并形成的其他资产	4,437,428,765.66	
其他	61,682,139.06	
合计	5,515,814,303.48	1,138,611,633.97

1、 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 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197,532,430.44	80.68	1,185,194.58	0.60	196,347,235.86	599,604,806.61	77.14	3,597,628.84	0.60	596,007,177.77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47,297,049.37	19.32	283,782.30	0.60	47,013,267.07	177,678,254.86	22.86	1,066,069.53	0.60	176,612,185.3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合计	244,829,479.81	100.00	1,468,976.88	/	243,360,502.93	777,283,061.47	100.00	4,663,698.37	/	772,619,363.10

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信托项目 A	98,258,896.46	589,553.38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B	40,000,000.00	240,000.0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C	21,737,533.98	130,425.2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D	20,876,000.00	125,256.0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信托项目 E	16,660,000.00	99,960.00	0.60	项目正常且账龄 1 年以内
合计	197,532,430.44	1,185,194.5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6%	47,297,049.37	283,782.30	0.60

(2)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194,721.4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占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信托项目 A	98,258,896.46	40.13	589,553.38
信托项目 B	40,000,000.00	16.34	240,000.00
信托项目 C	21,737,533.98	8.88	130,425.20
信托项目 D	20,876,000.00	8.53	125,256.00
信托项目 E	16,660,000.00	6.80	99,960.00
合计	197,532,430.44	80.68	1,185,194.58

2、其他应收款补充披露

(1) 其他应收款按性质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租赁押金	4,846,804.69	2,397,633.69	531,686.78	7,471,570.80	15,247,695.96	91,486.18	15,156,209.78
代垫款	450,493,152.81	15,704,439.61	29,335,272.36	6,911,418.50	502,444,283.28	3,014,665.70	499,429,617.58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77,583,152.87	75,636,655.84	45,156,143.42	18,046,373.35	216,422,325.48	1,298,533.95	215,123,791.53
往来款	9,200,000.00				9,200,000.00	55,200.00	9,144,800.00
保证金	30,000,000.00				30,000,000.00	180,000.00	29,820,000.00
其他	45,683,298.86				45,683,298.86	43,043,524.27	2,639,774.59
合 计	617,806,409.23	93,738,729.14	75,023,102.56	32,429,362.65	818,997,603.58	47,683,410.10	771,314,193.48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租赁押金	2,629,883.69	588,476.78	2,337,342.80	5,254,228.00	10,809,931.27	64,859.59	10,745,071.68
预付房租	7,953,187.32				7,953,187.32	47,719.12	7,905,468.20
代垫款	25,229,698.55	45,364,744.17	7,113,505.90	305.00	77,708,253.62	466,249.52	77,242,004.10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102,247,955.84	45,213,932.99	18,046,373.35		165,508,262.18	993,049.57	164,515,212.61
资管份额收益权转让款	83,484,080.00				83,484,080.00	500,904.48	82,983,175.52
其他	5,629,740.78				5,629,740.78	33,778.45	5,595,962.33
合 计	227,174,546.18	91,167,153.94	27,497,222.05	5,254,533.00	351,093,455.17	2,106,560.73	348,986,894.44

(2)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63,119,560.97	68.76	44,836,800.70	7.96	518,282,760.27	253,339,931.06	72.16	1,520,039.58	0.60	251,819,891.4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4,558,785.92	31.08	1,527,352.71	0.60	253,031,433.21	97,753,524.11	27.84	586,521.15	0.60	97,167,002.9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19,256.69	0.16	1,319,256.69	100.00						
合 计	818,997,603.58	100.00	47,683,410.10	/	771,314,193.48	351,093,455.17	100.00	2,106,560.73	/	348,986,894.44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44,764,818.60	1,468,588.91	0.60	信托业保障金、保证金
公司 F	216,244,444.45	1,297,466.67	0.60	代垫款
公司 G	41,708,333.33	41,708,333.3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项目 H	39,541,964.59	237,251.79	0.60	代垫款
项目 I	20,860,000.00	125,160.00	0.60	代垫款
合计	563,119,560.97	44,836,800.7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60%	254,558,785.92	1,527,352.71	0.60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237,731.88 元。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信托业保障金、保证金	244,764,818.60		29.89	1,468,588.91
公司 F	代垫款	216,244,444.45	1 年以内、2-3 年	26.40	1,297,466.67
公司 G	代垫款	41,708,333.33	1 年以内	5.09	41,708,333.33
项目 H		39,541,964.59	1 年以内	4.83	237,251.79
项目 I	代垫款	20,860,000.00	1 年以内	2.55	125,160.00
合计	/	563,119,560.97	/	68.76	44,836,800.70

3、其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缴增值税及附加税	58,052,179.15	
增值税留抵税额	3,629,959.91	
合计	61,682,139.06	

(二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增加其他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	合计	
一、坏账准备—存放同业款项								
二、坏账准备—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贷款损失准备—拆出资金								
四、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9,200,000.00	895,962,542.19		4,000,000.00			4,000,000.00	901,162,542.19
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7,700,000.00						97,700,000.00
六、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七、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61,370,064.40		70,962.56		70,962.56	261,299,101.84
十、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十二、坏账准备—应收手续费及其他债权投资收益	4,663,698.37			3,194,721.49			3,194,721.49	1,468,976.88
十三、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2,106,560.73	45,237,731.88	414,685.29		800.00	74,767.80	75,567.80	47,683,410.10
十四、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68,593,134.67						68,593,134.67
合计	15,970,259.10	1,107,493,408.74	261,784,749.69	7,194,721.49	71,762.56	74,767.80	7,341,251.85	1,377,907,165.68

其他系结构化主体合并形成。

(二十五) 中央银行款项及国家外汇存款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七) 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银行拆入款项	2,450,000,000.00	
非银行金融机构拆入款项		
合计	2,450,000,000.00	

(二十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0,979,335.82	920,607,764.77
合计	260,979,335.82	920,607,764.77

其他说明：

其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	260,979,335.82	920,607,764.77

(二十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适用 √不适用

(三十) 吸收存款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一)应付职工薪酬**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7,142,015.54	118,648,834.57	363,986,268.00	261,804,582.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07,436.42	12,107,436.42	
三、辞退福利		403,441.00	403,441.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07,142,015.54	131,159,711.99	376,497,145.42	261,804,582.11

2、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1,311,359.21	103,368,484.44	351,044,162.38	243,635,681.27
二、职工福利费		605,981.10	605,981.10	
三、社会保险费		6,904,603.22	6,904,603.22	
其中：医疗保险费		6,221,470.50	6,221,470.50	
工伤保险费		124,568.80	124,568.80	
生育保险费		558,563.92	558,563.92	
四、住房公积金		4,751,078.28	4,751,078.28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830,656.33	3,018,687.53	680,443.02	18,168,900.8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07,142,015.54	118,648,834.57	363,986,268.00	261,804,582.1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职工教育经费计提标准：依据《关于企业职工教育经费提取与使用管理的意见》（财建[2006]317号）按照工资奖金总额的1.5%计提职工教育经费。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791,952.17	11,791,952.17	
2、失业保险费		315,484.25	315,484.2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2,107,436.42	12,107,436.42	

(三十二)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8,455,525.11	204,390,968.13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27,539,742.62	994,450,064.56
个人所得税	418,222.29	3,020.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361,628.28	14,307,367.77
教育费附加	215,126.29	10,219,548.41
房产税	2,462,775.36	
土地使用税	466,304.48	
其他	25,386.95	2.60
合计	39,944,711.38	1,223,370,971.66

(三十四)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五)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信托业务准备金	403,151,086.12	566,547,053.04	预计负债的内容：受宏观经济面影响，信托行业出现非常态方式管理的业务占比上升。公司作为受托人，为了履行法定尽职管理职责，增强抗风险能力，期末以存续信托项目资产余额为基数，根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的要求，折算成风险资本，再按照一定的比例计提信托业务准备金。
合计	403,151,086.12	566,547,053.04	/

(三十六)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七) 其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存入保证金		
应付股利	905,251.45	905,251.45
其他应付款	4,309,617,159.63	3,549,202,512.77
预收账款	32,919,454.45	671,480,533.56
应付款项	42,627,707.96	29,657,893.79
其他	10,849,437,290.26	1,629,115,751.01
合计	15,235,506,863.75	5,880,361,942.58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手续费及佣金	32,919,454.45	671,480,533.56

2、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历史存款久悬户	10,253,541.98	9,012,342.64
借入信托业保障基金	3,300,000,000.00	3,180,000,000.00
应付手续费支出	6,925,502.06	6,690,231.58
结构化主体股东及其他单位借款	504,183,903.18	
暂收项目款及其他	488,254,212.41	353,499,938.55
合计	4,309,617,159.63	3,549,202,512.77

3、 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超过一年未支付原因
少数股东	905,251.45	905,251.45	股东尚未领取

4、 应付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应付优先级收益、管理人报酬等	26,725,869.27	29,657,893.79
结构化主体应付工程款	15,901,838.69	
合计	42,627,707.96	29,657,893.79

5、 其他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应付其他委托人负债	10,849,437,290.26	1,629,115,751.01
合计	10,849,437,290.26	1,629,115,751.01

(三十八)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57,614,932.00			911,522,987.00		911,522,987.00	5,469,137,919.00

其他说明：

2018年3月6日，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以2017年末总股本4,557,614,932股为基数，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2股，共计911,522,987股。

(三十九)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四十) 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十一)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78,400,803.95		911,522,987.00	3,066,877,816.95
其他资本公积	33,980,373.88			33,980,373.88
合计	4,012,381,177.83		911,522,987.00	3,100,858,190.8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减少911,522,987.00元原因见附注五（三十八）。

(四十二)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126.10			-117,126.10		-117,126.1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126.10			-117,126.10		-117,126.1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739,695.48	4,953,926.11	97,012,489.55	-24,246,565.16	-67,811,998.28		4,927,697.20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27,697.20			4,927,697.20		4,927,697.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739,695.48	26,228.91	97,012,489.55	-24,246,565.16	-72,739,695.4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72,739,695.48	4,836,800.01	97,012,489.55	-24,246,565.16	-67,929,124.38		4,810,571.1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四十三)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84,876,518.04			984,876,518.0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84,876,518.04			984,876,518.04

(四十四) 一般风险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计提比例%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信托赔偿准备金	509,755,383.47				509,755,383.47
一般准备	210,683,202.21				210,683,202.21
合计	720,438,585.68				720,438,585.68

一般风险准备说明：

- (1)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按照税后净利润的 5%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 (2)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号）及公司章程，为了防范经营风险，增强金融企业抵御风险能力，计提一般准备。公司根据标准法对风险资产进行潜在风险估值，按潜在风险估计值与资产减值准备的差额，对风险资产计提一般准备。原则上一般准备余额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四十五)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843,430,951.00	4,034,800,005.3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843,430,951.00	4,034,800,005.3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2,796,150.45	3,668,212,257.9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6,821,225.8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49,774,195.90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78,807,466.00	1,242,985,890.6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31,827,334.55	5,843,430,951.00

注：公司根据 2018 年 3 月 6 日通过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 2017 年末总股本 4,557,614,9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 2,278,807,466.00 元。

(四十六) 少数股东权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权比例 (%)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企业	20.00	709,470,275.19	

(四十七) 利息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724,899,014.72	498,222,989.17
存放同业	4,698,911.26	7,470,695.25
存放中央银行		
拆出资金		
发放贷款及垫款	717,640,886.00	488,764,198.67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和垫款	717,640,886.00	488,764,198.67
票据贴现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5,352.23
债券投资		
其他		
信托业保障基金	2,559,217.46	1,742,743.02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710,990,882.45	372,190,799.17
同业存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吸收存款		
发行债券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其他		
信托业保障基金	227,708,015.06	176,791,666.56
同业拆借	113,265,666.61	26,086,384.57
结构化主体	370,017,200.78	169,312,748.04
利息净收入	13,908,132.27	126,032,190.00

(四十八)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59,741,862.47	5,279,503,420.34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代理业务手续费		
信用承诺手续费及佣金		
银行卡手续费		
顾问和咨询费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其他		
信托报酬	1,539,947,193.22	5,243,743,098.84
中间业务收入	19,794,669.25	35,760,321.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213,465.50	
手续费支出	22,213,465.50	
佣金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37,528,396.97	5,279,503,420.34

(四十九)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810,622.65	98,469,165.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42,477.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969,485.46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5,207,766.83	182,527,282.18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201,426.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92,659,947.38	105,681,804.76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应收款项类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27,492,730.23	173,540,106.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权益法的投资收益		29,969,127.25
合计	-85,274,981.11	784,631,390.01

(五十)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工具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317,219,188.09	-597,739,082.23
衍生工具		
其他		

合计	-2,317,219,188.09	-597,739,082.23
----	-------------------	-----------------

(五十二)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483,660.34	26,236,979.02
教育费附加	6,388,370.43	18,740,699.30
资源税		
房产税	1,641,850.24	
土地使用税	34,109.12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其他	1,167,128.71	1,430,798.74
合计	17,715,118.84	46,408,477.06

(五十三)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五十四)业务及管理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电子设备运转费		
安全防范费		
物业管理费		
其他		
职工薪酬	128,017,480.53	426,264,595.98
租赁费	60,342,845.08	48,970,192.60
中介机构费用	8,776,013.86	30,244,812.07
资产折旧及摊销	9,427,622.71	9,422,112.92
信托业务准备金	357,219,345.13	216,066,027.23
业务经费及其他	128,912,810.18	100,712,088.61
合计	692,696,117.49	831,679,829.41

(五十五)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准备—存放同业款项		

二、坏账准备—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三、贷款损失准备—拆出资金		
四、贷款损失准备—发放贷款及垫款	891,962,542.19	9,200,000.00
五、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97,700,000.00	
六、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七、应收利息减值准备		
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九、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十、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一、抵债资产跌价准备		
十二、坏账准备—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3,194,721.49	3,231,989.11
十三、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45,237,731.88	732,975.52
十四、应收款项类投资减值准备	68,593,134.67	
合计	1,100,298,687.25	13,164,964.63

(五十六)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20,087,633.27	178,119,000.00	220,087,633.27
其他	4,439.70	406,360.05	4,439.70
合计	220,092,072.97	178,525,360.05	220,092,072.97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扶持资金	216,456,000.00	178,119,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631,633.27		与收益相关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七)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10,000.00	5,369,800.00	110,000.00
诉讼赔偿金	3,000.00	102,472.26	3,000.00
罚款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4,119.16	
其他	240,050.00		240,050.00
合计	853,050.00	5,486,391.42	853,050.00

(五十八)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5,498,288.58	1,358,850,376.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34,098,786.60	-152,849,018.49
合计	-608,600,498.02	1,206,001,357.67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42,504,069.60	4,874,213,615.6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0,748,141.98	1,218,553,403.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6,952,655.66	-1,334,842.4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02,761.95	1,968,348.5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825,605.31	43,950,756.94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19,628,067.64	-57,136,309.28
所得税费用	-608,600,498.02	1,206,001,357.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十九)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六十)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入信托业保障基金净额	120,000,000.00	1,580,000,000.00
代收代付款	128,263,674.02	392,523,992.55
收到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	220,087,633.27	178,119,000.00
诉讼冻结资金解除		51,630,847.11
结构化主体退回信托业保障基金及往来款	66,704,700.00	
其他	9,358,061.60	418,416.40
合计	544,414,068.89	2,202,692,256.06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信托业务准备金	193,823,378.21	253,555,465.89
垫付款及支付尾款	467,705,830.11	
认缴信托业保障基金	24,733,152.87	100,703,772.76
支付房租及物业费	49,381,350.37	49,491,758.56
支付办公费用	18,681,609.77	22,634,991.00
支付中介机构费用	9,985,959.21	30,224,421.42
支付招待费	9,027,619.40	16,133,485.31

捐赠支出	110,000.00	5,369,800.00
支付咨询及诉讼费	47,886,899.07	8,352,010.21
支付会务费及董事会会费	755,646.65	4,129,919.50
退还保证金	30,000,000.00	16,000,000.00
结构化主体支付监管、托管等费用	19,129,438.10	35,141,747.20
支付零星往来款及费用	34,185,361.13	39,041,557.67
合计	905,406,244.89	580,778,929.52

3、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一)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33,903,571.58	3,668,212,257.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00,298,687.25	13,164,964.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728,320.78	3,529,559.07
无形资产摊销	2,144,321.57	2,115,053.0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70,952.39	3,777,500.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119.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17,219,188.09	597,739,082.2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274,981.11	-784,631,39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34,098,786.60	-18,427,831.5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4,421,186.9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83,611.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37,126,220.02	-4,009,124,311.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75,405,584.35	2,339,583,063.70
其他	3,121,803.21	48,509,04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048,351.03	1,730,039,924.4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16,311,632.60	2,985,750,945.5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85,750,945.51	3,393,842,115.8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69,439,312.91	-408,091,170.3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16,311,632.60	2,985,750,945.51
其中：库存现金	24,772.99	22,601.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616,286,859.61	2,985,728,343.97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6,311,632.60	2,985,750,945.5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二)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三)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六十四)套期

适用 不适用

(六十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适用 不适用

(三)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四)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对结构化主体是否应纳入合并范围进行判断，包括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的结构化主体和本公司投资的由其他机构发行的结构化主体。

本期公司认购或受让的资产管理计划、基金、信托计划，综合考虑本公司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拥有的权利及参与该等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等控制因素，认定将本公司控制的26个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范围。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三)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朝阳区	保险代理	35.00		权益法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	辽宁省及哈尔滨市	辽宁营口	商业银行	4.27		权益法(注1)

注1: 2017年12月, 控股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保证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 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截至2018年12月31日,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营口银行18.94%股份, 为营口银行第一大股东, 已获得参与营口银行经营决策的权力。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74,205,579.98	1,020,734,386.23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28,202,015.90	98,469,165.13
--其他综合收益	4,810,571.10	
--综合收益总额	133,012,587.00	98,469,165.13

其他说明

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202,301.88 元，根据大童保险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019 年 4 月 17 日通过的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享有 82,929,412.41 元分红。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四)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五)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

本公司基于对潜在目标客户的分析及调查，设计并提供信托产品以满足客户的需求。募集的资金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投资于标的资产，投资收益根据信托合同约定分配给投资者，本公司作为信托计划的受托人收取信托报酬。本公司作为信托计划受托人管理信托计划获取的可变回报并不重大，因此不纳入合并范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参与投资仅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规模为 1,758.60 亿元。

2、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投资的由本公司作为受托人管理的信托计划及由第三方设立及管理其他结构化主体。本公司并未控制该等结构化主体，亦未向该等结构化主体提供财务支持或其他类型的支持，因此不纳入合并范围。

本公司投资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在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账面价值及最大损失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最大损失风险敞口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18,865,410.70	518,865,410.7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364,247.78	69,364,247.78
应收款项类投资	3,391,677,185.85	2,749,441,101.26
合 计	3,979,906,844.33	3,337,670,759.74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60,701,918.95	1,597,486,480.25		1,958,188,399.2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0,701,918.95			360,701,918.9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60,701,918.95			360,701,918.95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7,486,480.25		1,597,486,480.25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资管计划		1,251,043,905.30		1,251,043,905.30
(4) 信托计划		346,442,574.95		346,442,574.95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364,247.78	69,364,247.7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4) 资管计划			69,364,247.78	69,364,247.78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				

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60,701,918.95	1,597,486,480.25	69,364,247.78	2,027,552,646.98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0,979,335.82	260,979,335.82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60,979,335.82	260,979,335.82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上市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以证券交易所的、在本年最接近资产负债表日的交易日的收盘时的市场价格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依据。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输入值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7,486,480.25	期权定价模型	标的权益工具波动率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9,364,247.78	第三方报价	不适用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60,979,335.82	注 1	不适用

注 1: 合并结构化主体中其他份额持有人权益的公允价值是基于结构化主体净值计算的归属于其他份额持有人的金额。

(五)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六)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七)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参考可获得的市价计算其公允价值。倘无可获得之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此等资产之账面值即其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之杰”)	上海市杨浦区	综合	765,279.00	52.44	52.44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高天国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股东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人担任其母公司董事长
中民外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关联人担任其董事（注 1）

其他说明

注：2019 年 2 月 13 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天国不再担任该公司董事。

(五) 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上海总部办公所在地为海通证券大厦, 该物业属关联方上海谷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所有, 根据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 2017 年度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 21,480,101.06 元, 2018 年度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 22,024,321.90 元。

(2) 本公司向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租赁其位于虹口区四平路 59 号三至喜来登酒店 38 至 39 楼, 面积共计 2,566.2 平方米, 租赁期限 10 年。根据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 2017 年度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 8,900,000.00 元, 2018 年度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 9,048,333.76 元。

3、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关联受托管理

国之杰委托本公司行使部分营口银行股东权利

2017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五十三次会议决议, 为避免国之杰参股的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银行”)与本公司产生潜在的利益冲突, 保护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 国之杰拟与安信信托签署《委托协议》, 委托安信信托行使国之杰因持有营口银行股份而产生的部分股东权利。

2017 年 12 月 29 日, 安信信托与国之杰签署了《委托协议》, 国之杰委托本公司代为行使部分股东权利的股份为国之杰现在及未来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 截至本协议签署日, 国之杰持有营口银行的股份为 391,395,704 股, 占营口银行总股本 14.6666%。在保证国之杰对其持有的营口银行全部股份的所有权、收益权(含收益分配请求权及剩余财产分配请求权)和处分权(含转让、赠与、质押等)不变的前提下, 国之杰将其他股东权利委托本公司行使。本公司受托代为行使的权利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表决权、股东大会提案权、股东大会召开提议权等。委托期限为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 委托管理费用为 100 万元/年, 于本协议生效之日起每满 12 个月支付。

2018 年度, 本公司收到国之杰支付的委托管理费 100 万元(含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	2018 年 6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0 日	否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	2017年5月23日	2020年5月22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本公司为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发放 28,000.00 万元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和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山西富银工贸有限公司和上海中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其合计持有的崇闵文化发展（上海）有限公司 100% 股权向本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2018 年度，本公司向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收取担保费 424.67 万元。截至 2019 年 3 月 21 日，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借款本息归还完毕。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渤海信托·平安渤海 7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向深圳市大鹏贸易有限公司发放信托贷款，贷款本金 5 亿元，贷款期限 36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有资金持有该信托计划全部份额。

上海国之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为深圳市大鹏贸易有限公司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安信安赢 42 号·上海董家渡金融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本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发起设立了“安信安赢 42 号·上海董家渡金融城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信托计划期限为 60 个月。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信托计划存续规模为 168.64 亿元，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该信托计划余额为 0.00 亿元，2018 年度收到该信托计划分配的受益人收益 576.30 万元。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向本公司购买的由本公司发行的信托计划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购买余额	本期分配收益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23,543.33	105,008.56

(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本公司作为受托人发行的信托计划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购买余额	本期分配收益
资金信托计划	488,978.56	24,032.43

(4) 2018 年度，本公司自关联方转/受让金融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转让方	受让方	交易金额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本公司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9,000.00

其中，自本公司固有受让信托计划金额 398,100.00 万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本期支付利息	说明
拆入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	1,539.57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869.60	4,411.70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资产-其他 应收款	上海国之杰投 资发展有限公 司			83,484,080.00	500,904.48
其他资产-其他 应收款	上海谷元房地 产开发有限公 司	4,755,900.00	28,655.40	4,755,900.00	28,535.40
其他资产-其他 应收款	上海三至酒店 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2,225,000.00	13,350.00	8,603,333.32	51,62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拆入资金	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三至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115,000.00	

(七)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八)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一)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扶持资金	216,456,000.00		216,456,000.00	178,119,000.00	营业外收入
其他	3,631,633.27		3,631,633.27		营业外收入

(二)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股份支付**(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对鞍山财政局的补贴

根据鞍山市财政局与国之杰于 2005 年 9 月 30 日签订的《关于解决安信信托历史遗留问题的协议》：鞍山市财政局承接本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债务，对应承接本公司对外债权和资产，金额以辽宁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辽天会证字 2005 第 306 号审计报告为准，该事项业经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四届二十三次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作为对于鞍山市财政局的补贴，国之杰和本公司承诺，从本协议签署后的第四年起(2008 年)，由本公司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补贴，为期 20 年，补贴标准为：前 10 年每年 1,000 万元；后 10 年每年 1,200 万元。国之杰和本公司连带承担此项承诺。2006 年 4 月 28 日，国之杰承诺：同意承担上述安信信托对鞍山市财政局进行的补贴事项。

2、经营性租赁承诺

重大经营租赁最低租赁付款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6 年以内	142,225,873.36

3、对外担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	28,000.00	2018 年 6 月 22 日	2019 年 3 月 20 日	否
天津方能石油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0	2018 年 11 月 30 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否
天津宏远旺能石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21 年 12 月 26 日	否

注 1：详见附注十（五）4（1）。

注 2：本公司为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方能石油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发放 20,000.00 万元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和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天津方能石油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杜秀敏、天津江胜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泰奥石化物流有限公司、天津市博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汉威投资有限公司、天津融泰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海泰投资有限公司、天津能源化工电子商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天津万能石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3：本公司为天津金城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天津宏远旺能石油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发放 25,000.00 万元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和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同时，天津江胜集团有限公司、天津泰奥石化物流有限公司、天津市博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天津汉威投资有限公司、天津融泰投资有限公司、香港海泰投资有限公司、天津能源化工电子商务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未决诉讼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决诉讼均为以信托计划受托人代表本公司管理的信托计划参与的诉讼。

本公司作为被告涉诉案件 1 宗, 诉讼金额 3.72 亿元, 为本公司主动管理信托计划。

本公司作为原告, 涉诉案件 4 宗, 其中 2 宗为本公司主动管理的信托计划, 涉诉金额合计 9.90 亿元; 另 2 宗为事务类信托计划, 涉诉金额合计 3.90 亿元。

上述案件均处于一审审理阶段, 尚无法判断诉讼结果。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9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六十七次会议决议, 2018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四)对外担保

2019 年 3 月 21 日, 本公司为营口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发放 20,000.00 万元银行贷款本金和利息 (包括复利和罚息), 以及相关费用、违约金、赔偿金和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等) 承担连带责任担保。同时, 上海盛玄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向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贷款期限自 2019 年 3 月 20 日至 2019 年 8 月 19 日。

(五)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银行账户冻结

本公司在盛京银行上海黄浦支行及中信银行浦东分行开立的 2 个银行账户，因信托业务纠纷被司法冻结，账户被冻结金额分别为 1681 万元及 71 万元。为了维护信托受益人利益及本公司自身利益，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受托人义务妥善处理上述事宜。上述冻结账户为公司非日常经营主要账户，未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十五、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其他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同时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相关部门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董事会通过相关部门递交的定期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稽核审计部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通过全面风险管理，促进业务资源优化配置，为受益人持续创造价值，进而实现公司效益和股东利益最大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未能或不愿履行其承诺而造成损失的风险，即交易对手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在贷款、资产回购、后续资金安排、担保、履约承诺等交易过程中，借款人、担保人、保管人（托管人）等交易对手不履行承诺，不能或不愿履行合约承诺而使信托财产和固有财产遭受潜在损失的可能性。

信用风险管理主要通过客户准入、客户评级、限额管理、授信管理、大客户集中度管理、授信担保管理、评审要求和流程管理、风险分类管理等手段进行控制和防范。报告期内，在公司信用风险管理中，一是公司严格把控客户准入标准，实行黑白名单制管理；二是公司对交易对手进行集中授信和限额管理；三是公司每月对大客户的信用集中度情况进行定期监测；四是公司对授信抵押担保条件进行严格的规定；五是公司重新梳理相关业务的评审管理办法和流程，按照项目种类（融资类、投资类）分别立项、评审和决策；六是公司要求加强对交易对手的尽职调查工作，并尽可能前置中后台人员现场风险审核的时间，由风险管理部及法律合规部初审人员到项目现场进行初步审核和中后期的二次现场审核，提示项目风险、制定并落实风控措施，必要时，公司会聘请外部独立专家客观、公正地提出专业意见；七是公司信托资金的投向在单个法人机构、区域、行业等维度进行合理布局，避免区域性、行业性的信用风险规模化爆发；八是公司交易对手进行动态管理，在资金发放后，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等部门定期或不定期的进行贷后检查和抽查，形成贷后管理报告，发现问题及时预警、及时处理。

1、发放贷款和垫款

(1) 贷款和垫款按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792,040,000.00	853,100,000.00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500,000,000.00	
批发和零售业	2,316,397,680.83	2,619,354,747.31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12,700,000.00	

行 业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制造业	581,040,000.00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549,967,591.20
建筑业	500,000,000.00	
房地产业	1,479,500,000.00	1,500,500,000.00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 计	15,671,645,272.03	5,562,922,338.51

(2) 贷款和垫款按地区分布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 区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上海	5,290,240,000.00	793,100,000.00
四川	3,018,170,000.00	100,500,000.00
天津	998,170,000.00	100,000,000.00
山东	912,700,000.00	860,000,000.00
广东	552,645,680.83	804,354,747.31
北京	549,967,591.20	1,144,967,591.20
湖南	1,349,752,000.00	1,700,000,000.00
海南		60,000,000.00
浙江	3,000,000,000.00	
合 计	15,671,645,272.03	5,562,922,338.51

2、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了资产负债表项目、或有负债及承诺事项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是指不考虑可利用的抵押物或其他信用增级的情况下的信用风险敞口总额。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	616,311,632.6	2,985,728,343.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58,188,399.20	5,409,521,917.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4,389,632,129.84	3,012,954,747.3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49,540,966.27	3,732,141,093.13
应收款项类投资	3,758,240,213.48	4,608,523,076.94
对外担保	710,000,000.00	
合 计	23,281,913,341.39	19,748,869,178.46

(二)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因素变动导致损失的风险，主要表现为市场环境、行业状况、供求关系、价格、利率、汇率等宏观因素发生变化对项目价值产生负面影响，导致信托财产或公司利益遭受损失。同时，市场风险还具有很强的传导效应，某些信用风险的根源可能也来自于交易对手的市场风险。

在防范市场风险方面，公司密切关注各类市场风险，加强对宏观经济走势及金融形势的分析和研判，在支持服务实体经济时，注重对行业政策研究，加大国家鼓励类行业的投资力度，严格控制限制类行业的投资，在专家咨询库匹配专家进行访谈，充分了解拟投资项目所在行业的市场

前景、进入壁垒、盈利空间等；在对具体项目进行尽职调查时，风控前移，与业务部门一起参与尽职调查；聘请行业专家进行行业知识讲座，聘请咨询机构提供行业研究咨询报告，在投资决策过程中充分考虑行业专业意见或建议；在投后管理方面，公司积极的组建自己的产业管理团队，将有经验的产业专家纳入被投资企业的高级管理团队，参与企业后期的运营和管理；在退出方面，公司为被投资企业提供增值服务，实现价值管理投后管理模式，积极寻求被投资企业通过并购、重组、股权转让、上市等多种退出渠道。

房地产项目上，公司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统一开展房地产项目的压力测试，并根据国家对于房地产市场的调控和市场的反应情况，实时的调整测试参数，定期向高级管理层汇报，严防房地产市场的市场波动风险。

二级股票市场项目上，公司主要采用引入投资顾问、净值定期报告制度、盯市、设置预警平仓线等措施，防范市场风险。

(三)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信托期限届满或者在一定的承诺期限内，信托项目没有足够的资金向受益人、信托文件约定人、信托项目债权人支付，没有及时兑现已取得的收益，导致信托业务违约或者未实现预期的风险。

公司各部门持续执行公司《信托业务流动性管理办法》，明确化解和防控流动性风险的短期举措和长效机制，逐步形成以业务部门、风控部门和资金部门为主的流动性风险监测、预警、化解体系。具体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及时掌握项目兑付节点及兑付金额、了解委托资金来源及期限、准确把握项目回款情况、提前确定流动性解决方案、配合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信息科技系统的更新和再造等。

固有业务方面，公司为了加强流动性管理，按照年初的计划安排，对可运用的固有资金的投向（如银行存款、贷款、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股权投资等）比例进行调整，留足一定比例（总资产 8%-10%）的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和银行存款防范突发的流动性风险事件，同时，公司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此外，公司与多家金融机构达成战略合作关系，必要时给予公司不同程度的同业授信额度和流动性支持额度，防范流动性风险。

信托业务方面，公司要求合理预测并实时监控单个信托项目的现金流入流出情况，对存续信托项目则按月进行流动性风险排查，排查六个月之内到期的信托项目的资金兑付压力，对大额到期兑付项目予以重点高度关注，未雨绸缪，防范信托业务的流动性风险。

(四)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操作过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的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操作风险具体表现为由于公司治理机制、内部控制失效或者有关责任人出现失误、欺诈等问题，没有充分及时地做好尽职调查、持续监控、信息披露等工作，未能及时做出应有的反应，或做出的反应明显有失专业和常理，甚至违规违约。

公司定期重新梳理内控制度、业务流程，在业务评审、业务签报、合同用印等流程进行了规范，同时，安排了业务操作流程方面的培训力度。公司正逐步按照《信托公司受托责任尽职指引》的要求，制定或修订涵盖尽职调查与审批管理、产品营销与信托设立、运营管理、合同规范、终止清算、信息披露、业务创新等各个环节的操作规程。

在项目投后监管的操作风险防控上，公司风险管理部积极探索扩大投资监管的范围，覆盖公司主动管理的投资类、融资类、基金类项目及平台公司；改变驻场人员的用工模式；提高选人用人标准，使驻场监管体系走向专业化、标准化、规范化。项目后续管理环节上，除原先重点关注的资金安全、节点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现金流管理、信息系统电子化、操作标准变化管理之外，增加了客户目标管理、项目经营情况管理、支付操作安全性管理、投资监管员内部稽核、信息收集总部化，监管手段标准化；信息系统建设上面升级了付款、用印审批系统，付款授权审

核，建设投资监管系统，对接客户财务系统，实时掌握项目终端财务数据及运营数据；对监管人员的稽核方式也在原来项目巡检、与风控经理深度全方面风险排查的基础上，增设稽核岗、实行了人员轮岗制。按照上述 2.0 版的投资监管体系，驻场监管人员有了标准化的动作、标准化的流程；驻场监管人员凝聚力、使命感增强，监管总部层面参与项目评审、项目公司重大决策，通过制度设计，实现项目公司高级管理层与公司的目标的统一；实时的稽核、巡视驻场管理的标准化动作，用严谨、可操作的制度、流程约束来加强对项目过程管理的整体把控。

在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对公司信息科技方面的建设和投入，统一搭建了公司信息科技管理平台，力争将上述流程置于同一平台上进行运作、管理和维护，全面提升公司的信息科技水平，防范操作风险。

(五)其他风险

合规风险主要指未遵循法律法规、监管要求、规则、自律性组织制定的有关准则、以及适用于信托公司自身业务活动的行为准则，而可能遭受法律制裁或监管处罚、重大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的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公司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公司负面评价的风险。在当前金融严监管历史背景下以及资管行业打破刚兑的趋势下，信托公司防范声誉风险显得更加重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信托公司管理办法》、《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管理办法》以及信托合同的约定，尽职勤勉的履行受托人的受托管理职责，从维护客户关系、履行告知义务、解决客户问题、确保客户合法权益、提升客户满意度等方面实施监督和评估，加强舆情和声誉风险管理，建立重大风险事项的汇报制度，对可能发生的各类声誉事件进行情景分析，制定预案，开展演练，防范声誉风险。

(六)信托业务

信托业务是信托公司作为受托人承诺信托和处理信托事物的经营行为。信托业务风险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方面是客户风险承受能力与信托项目实际风险错配风险；另一方面是资金运用风险，主要风险特征为表外的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可能转化为表内的受托管理责任风险和声誉风险。

公司信托业务定位实业投行，专注发展 PE 投资、权益类投资项目，目前主要的投资领域包括光伏电站、生物医药、互联网基础设施、锂电池、云计算、养老产业、现代物流、高端现代农业等。

公司注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明确专业的人做专业的事，在机构设置上，公司组建了专门从事房地产行业、光伏行业、养老行业、资产证券化业务、事务管理类业务的业务团队；组建了风控、合规评审小组的评审模式，各评审小组按照行业划分，分工协作，专业评判；投资监管部组建专业产业团队负责项目投后管理工作；在项目尽职调查和评审环节，风控经理主动快速反应，及时评审、实地了解项目状况，亲自参与项目的尽职调查，提高风险把控的效率、效果；风险管理部组建行业专家库，聘请行业专家共同参与项目尽职调查和评审工作。

公司目前的项目管理工作不仅体现在对项目公司证照、账户、印鉴基础性的监管工作上，而是通过向项目公司派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财务总监，参与项目公司重大经营决策和日常管理工作，是通过项目公司董事会层面制订的相关激励和约束机制，来实现其管理层的经营考核目标与公司项目管理目标的一致性。

信托业务风险管控的核心是充分尽调、科学评审、审慎决策和有效管理。公司重新梳理了相关业务的尽职调查规范和指引，提出了对交易对手家底、企业经营和诚信合规三个方面的尽职调查和评审要点；建立了融资类业务以现金流评价为核心、投资类业务以盈利模式和估值为论证核心的评审逻辑；以风险识别、风险分析评价和风险对策为最终落脚点；聘请评审专家，实行投资、融资分类评审的管理制度；存续管理环节，公司建立以节点管理为线索、驻场管理为基础、服务促监管为手段、目标管理为重点管理理念，通过节点管理，找出偏差、及时评价、寻找对策；通

过驻场管理实现对项目的知情、预判、影响、纠偏的目的；从提供资金支持到提供管理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公司建立了客户集中化管理、统一授信限额的管理模式；项目的风险排查、五级分类工作有序开展；估值体系建设正在完善。风险管理部出台了《风险考核激励办法》，对信托业务部门在年度风险管理工作考评中的优秀团队进行重奖，对管理不到位的团队引入重罚的考核机制。

(七) 净资本风险控制指标（按母公司口径）

指标名称	期末余额（万元）	监管指标
净资本	669,777.29	≥2 亿元
固有业务风险资本	312,091.12	
信托业务风险资本	252,688.40	
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564,779.52	
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	118.59%	≥100%
净资本/净资产	55.58%	≥40%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信托公司净资本管理办法》积极推进净资本管理，在优化存量风险资产结构的同时，进一步强化增量业务的资本约束机制，确立了以净资本管理为核心的业务发展模式和管理体系。截至 2018 年末，公司净资本为 669,777.29 万元，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为 564,779.52 万元，净资本/各项业务风险资本之和的比率为 118.59%，净资本/净资产的比率为 55.58%。净资本各项指标均在监管底线要求之上。

十六、风险管理

详见报告十五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1. 合营企业											
2. 联营企业											
大童保险销售 服务有限公司	552,057,943.78			82,929,412.41			-59,150,000.00			575,837,356.19	
营口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468,676,442.45			24,881,210.24	4,810,571.10					498,368,223.79	
小 计	1,020,734,386.23			107,810,622.65	4,810,571.10		-59,150,000.00			1,074,205,579.98	
合 计	1,020,734,386.23			107,810,622.65	4,810,571.10		-59,150,000.00			1,074,205,579.98	

(二) 利息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82,783,256.06	395,340,12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276,660,385.60	386,290,070.82
存放同业	3,563,653.00	7,061,954.17
信托业保障基金	2,559,217.46	1,742,743.0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5,352.23
利息支出	340,973,681.67	202,878,051.13
信托业保障基金	227,708,015.06	176,791,666.56
同业拆借	113,265,666.61	26,086,384.57
利息净收入	-58,190,425.61	192,462,069.11

(三)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585,747,707.92	5,310,383,240.50
其中：信托报酬	1,565,953,038.67	5,274,622,919.00
中间业务收入	19,794,669.25	35,760,321.5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213,465.5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63,534,242.42	5,310,383,240.50

(四) 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7,810,622.65	98,469,165.1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242,477.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520,0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25,207,766.83	110,804,455.1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84,201,426.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2,659,947.38	10,141,546.00
应收款项类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30,662,383.36	212,604,216.5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权益法的投资收益		29,969,127.25
合 计	-87,554,813.44	656,432,413.84

十八、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0,087,633.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48,610.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54,809,755.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64,429,267.23	

公司是金融机构，以投资方式运用自有资金产生的损益是公司的经常性损益。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4	-0.3351	-0.33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76	-0.3652	-0.365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王少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信托业务年度报告

(未经审计)

一、信托财务报表

1、信托项目资产负债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负债和信托权益	期末数	期初数
信托资产：			信托负债：		
货币资金	120,125.03	425,664.13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拆出资金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存出保证金	0.00	0.00	应付受托人报酬	4,152.27	75,933.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2.39	0.00	应付保管费	222.09	87.43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付受益人收益	136,726.68	53,572.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应交税费	16,231.27	0.00
应收款项	7,091,114.64	5,910,801.98	应付销售服务费	0.00	0.00
发放贷款	11,672,614.06	12,479,505.77	其他应付款项	128,726.15	21,880.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他负债	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07,042.45	1,039,243.99	信托负债合计	286,058.46	151,473.34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276,515.13	3,399,916.38	信托权益：		0.00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实收信托	22,770,653.95	22,852,791.94
固定资产	0.00	0.00	资本公积	3,247.00	0.00
无形资产	0.00	0.0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307,884.29	250,866.97
其他资产	0.00	0.00	信托权益合计	23,081,785.24	23,103,658.91
信托资产总计	23,367,843.70	23,255,132.25	信托负债及信托权益总计	23,367,843.70	23,255,132.25

2、信托项目利润及利润分配汇总表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编制单位：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12 月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累计金额
1. 营业收入	1,749,913.95	2,430,816.73
1.1 利息收入	856,654.11	1,317,405.58
1.2 投资收益	448,210.35	453,197.94
1.2.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1.3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0.00
1.4 租赁收入	0.00	0.00
1.5 汇兑损益	0.00	0.00
1.6 其它收入	445,049.49	660,213.21
2. 支出	192,100.46	672,480.08
2.1 税金及附加	4,214.29	0.00
2.2 受托人报酬	139,606.57	616,997.10
2.3 保管费	6,270.22	8,038.63
2.4 投资管理费	0.00	0.00
2.5 销售服务费	5,231.60	3,012.69
2.6 交易费用	0.00	0.00
2.7 资产减值损失	2,400.00	5,734.44
2.8 其它费用	34,377.78	38,697.22

3. 信托净利润	1,557,813.49	1,758,336.65
4. 其它综合收益	0.00	-4,840.00
5. 综合收益	1,557,813.49	1,753,496.65
6. 加：期初未分配信托利润	250,866.97	87,294.13
7. 可供分配的信托利润	1,808,680.46	1,845,630.78
8. 减：本期已分配信托利润	1,500,796.17	1,594,763.81
9. 期末未分配信托利润	307,884.29	250,866.97

二、编制基础

公司以信托业务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行业监管要求及国家相关财务会计制度规定予以确认和计量，并编制信托财务报表。

三、会计报表中重要项目的明细资料

1、信托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集合	13,840,731.19	14,620,133.74
单一	8,964,803.72	5,884,263.53
财产权	449,597.34	2,863,446.43
合计	23,255,132.25	23,367,843.70

1.1 主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主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其他投资类	9,405,094.24	9,361,209.05
融资类	6,445,954.58	7,057,282.20
事务管理类		
合计	15,851,048.82	16,418,491.25

1.2 被动管理型信托业务的信托资产

金额单位：万元

被动管理型信托资产	期初数	期末数
证券投资类		
其他投资类		
融资类	6,523.97	
事务管理类	7,397,559.46	6,949,352.45
合计	7,404,083.43	6,949,352.45

2、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信托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收益率
集合类	20	2,502,311.00	7.51%
单一类	52	3,255,371.18	8.21%
财产管理类	3	1,054,788.19	6.37%

2.1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主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加权平均实际 年化信托报酬 率	加权平均实 际年化收益 率
证券投资类				
其他投资类	9	652,937.00	3.87%	8.09%
融资类	31	1,912,135.18	3.14%	7.74%
事务管理类				

2.2 本年度已清算结束的被动管理型信托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已清算结束信托项目	项目个 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 额	加权平均实际年化 信托报酬率	加权平均实际年 化收益率
证券投资类				
其他投资类				
融资类				
事务管理类	35	4,247,398.19	0.27%	7.95%

3、本年度新增信托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新增信托项目	项目个数	实收信托合计金额
集合类	93	3,760,380.63
单一类	12	745,100.00
财产管理类	18	5,676,198.39
新增合计	123	10,181,679.02
其中：主动管理型	101	4,175,480.63
被动管理型	22	6,006,198.39

4、信托资产运用与分布表

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运用	金额	占比(%)	资产分布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120,125.03	0.51%	基础产业	865,803.52	3.71%
贷款	11,672,614.06	49.95%	房地产	5,887,127.13	2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2.39	0.00%	证券市场		0.00%
可用出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实业	12,259,628.48	52.46%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07,042.45	5.17%	金融机构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276,515.13	14.02%	其他	4,355,284.57	18.64%
其他	7,091,114.64	30.35%			
信托资产总计	23,367,843.70	100.00%	信托资产总计	23,367,843.70	100.00%

四、关联关系及其交易

1、信托与关联方交易情况

本期无信托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2、信托公司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项目、信托公司管理的信托项目之间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用自有资金运用于自己管理的信托计划的信托受益权，期初金额为 70.12 亿元，本期购买金额 235.02 亿元，本期赎回金额 256.25 亿元，期末余额为 48.89 亿元。

五、主要财务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加权年化信托报酬率	0.65%

六、本公司履行受托人义务情况及因本公司自身责任而导致的信托资产损失情况

近年来，部分信托业务受宏观经济面影响，出现了不同程度的流动性风险。对此，本公司已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策略，并建立了有效的危机处理机制。公司根据《信托法》及《信托公司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信托文件的规定，在管理和处分信托财产时，履行了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有效管理的义务。没有发生任何损害受益人利益的情况，也无自身责任而导致信托财产损失的情况。

七、信托赔偿准备金的提取、使用和管理情况

根据 2008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我公司从 2008 年度起按母公司税后净利润 5% 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本年度提取信托赔偿准备金 0 万元，信托赔偿准备金余额为 50,975.54 万元。

第十三节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内容

一、商业银行前三年主要财务会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资产总额	31,536,201,940.49	25,126,115,640.70	19,125,695,062.24
负债总额:	18,814,782,546.10	8,934,633,780.67	5,407,528,488.96
股东权益	12,721,419,394.39	16,191,481,860.03	13,718,166,573.28
存款总额			
其中:			
企业活期存款			
企业定期存款			
储蓄活期存款			
储蓄定期存款			
贷款总额	15,671,645,272.03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其中:			
企业贷款	15,671,645,272.03	5,562,922,338.51	3,894,031,016.20
零售贷款			
资本净额			
其中:			
核心一级资本			
其他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加权风险资产净额			
贷款损失准备	901,162,542.19	9,200,000.00	

二、商业银行前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2016 年
营业收入	-850,779,080.55	5,592,427,918.12	5,245,959,043.75
利润总额	-2,442,504,069.60	4,874,213,615.65	4,153,221,290.46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832,796,150.45	3,668,212,257.98	3,033,947,447.7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997,225,417.68	3,538,433,031.51	2,935,978,113.31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三、商业银行报告期分级管理情况及各层级分支机构数量和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信贷资产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五级分类	金额	占比 (%)	与上年末相比增减 (%)
正常贷款	9,904,586,676.86	63.20	94.09
关注贷款	4,355,820,000.00	27.79	846.92
次级贷款	641,519,003.97	4.09	
可疑贷款	219,752,000.00	1.40	
损失贷款	549,967,591.20	3.52	
合计	15,671,645,272.03	100.00	

自定义分类标准的贷款资产质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组贷款和逾期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类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所占比例 (%)
重组贷款			
逾期贷款	200,000,000.00	750,771,003.97	4.79

报告期贷款资产增减变动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和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损失准备的计提方法	
贷款损失准备的期初余额	9,200,000.00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计提	895,962,542.19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转出	
贷款损失准备本期核销	
贷款损失准备的期末余额	
回收以前年度已核销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4,000,000.00

六、商业银行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额	本期收回数额	期末余额
应收利息	47,685,911.67	196,402,845.94	47,685,911.67	196,402,845.94

七、营业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数额	所占比例 (%)	与上年同期相比增减 (%)
贷款利息净收入	9,209,221.01	-1.08	减少 92.22 个百分点
拆放同业利息收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利息收入	4,698,911.26	-0.55	减少 37.1 个百分点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37,528,396.97	-180.72	减少 70.88 个百分点
投资收益	-85,274,981.11	10.02	减少 110.87 个百分点
其他项目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317,219,188.09	272.36	减少 287.66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收入	278,559.41	-0.03	

八、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情况

(一) 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按行业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行业分布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7,792,040,000.00	49.72	853,100,000.00	15.34
信息传输、计算机服务和软件业	1,500,000,000.00	9.57		0.00
批发和零售业	2,316,397,680.83	14.78	2,619,354,747.31	47.0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912,700,000.00	5.82		
制造业	581,040,000.00	3.7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549,967,591.20	3.51	549,967,591.20	9.89
建筑业	500,000,000.00	3.19		
房地产业	1,479,500,000.00	9.44	1,500,500,000.00	26.97
科学研究、技术服务和地质勘查业	40,000,000.00	0.26	40,000,000.00	0.71
合计:	15,671,645,272.03	100	5,562,922,338.51	100

(二) 商业银行贷款投放按地区分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分布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比例 (%)	账面余额	比例 (%)
上海	5,290,240,000.00	33.76	793,100,000.00	14.26
四川	3,018,170,000.00	19.26	100,500,000.00	1.81
天津	998,170,000.00	6.37	100,000,000.00	1.8
山东	912,700,000.00	5.82	860,000,000.00	15.46
广东	552,645,680.83	3.53	804,354,747.31	14.46

北京	549,967,591.20	3.51	1,144,967,591.20	20.58
湖南	1,349,752,000.00	8.61	1,700,000,000.00	30.56
海南			60,000,000.00	1.07
浙江	3,000,000,000.00	19.14		
合计:	15,671,645,272.03	100	5,562,922,338.51	100

(三) 商业银行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	占比(%)
前十名贷款客户	10,144,497,591.20	64.73

(四) 贷款担保方式分类及占比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5,899,240,000.00	37.64	243,600,000.00	4.38
保证贷款	2,299,047,680.83	14.67	2,769,354,747.31	49.78
附担保物贷款	7,473,357,591.2	47.69	2,549,967,591.2	45.84
—抵押贷款	1,379,500,000.00	8.81	1,660,000,000.00	29.84
—质押贷款	6,093,857,591.20	38.88	889,967,591.20	16.00
合计	15,671,645,272.03	100.00	5,562,922,338.51	100.00

九、抵债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商业银行计息负债和生息资产情况

商业银行计息负债和生息资产的平均余额与平均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商业银行计息负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我公司向中国信托业保障基金有限责任公司借入款项,期末余额为33亿元;

我公司向同业拆入借入款项,期末余额为24.5亿元。

商业银行生息资产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银行持有的金融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理财业务、资产证券化、托管、信托、财富管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理财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信托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报表附注十五之（六）信托业务

报告期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商业银行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各类风险和风险管理情况

(一)信用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十五（一）

(二)流动性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十五（三）

(三)市场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十五（二）

(四)操作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十五（四）

(五)其他风险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报告十五（五）

十五、商业银行与关联自然人发生关联交易的余额及其风险敞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商业银行推出创新业务品种情况

适用 不适用